证券代码：874127　　证券简称：顶立科技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顶立科技

NEEQ: 874127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Corporation for Materials & Equipments

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戴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5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40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5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顶立科技	指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	指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指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顶立汇能	指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顶立汇德	指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顶立汇合	指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善一号	指	长沙工善一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财信精益	指	湖南省财信精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新创投	指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鑫业	指	长沙经开东方鑫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矿高创	指	湖南五矿高创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芜湖森海	指	芜湖森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中安海通	指	合肥中安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仪二号	指	嘉兴国仪二号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航证投资	指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高新	指	北京高新创投中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善二号	指	长沙工善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共青城工善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惠华启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顶立	指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顶立智能	指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科诚鑫	指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OOO ACME Рус	指	ОБЩЕСТВО С ОГРАНИЧЕННОЙ ОТВЕТСТВЕННОСТЬЮ “ACME РУС”
会计师事务所、众华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dvanced Corporation for Materials & Equipments		
法定代表人	戴煜	成立时间	2006 年 5 月 25 日
控股股东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姜纯），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热工装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顶立科技	证券代码	874127
挂牌时间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892,75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志标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电话	0731-82961396	电子邮箱	zhengquan@sinoacme.cn
传真	0731-8186518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邮政编码	410137
公司网址	www.chinaacme.net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7880420 96T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		
注册资本（元）	39,892,752.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一家新材料专用装备制造商，专注于航天航空、核工业和半导体等领域用复合材料、高性能陶瓷材料、精密零部件制造等特种热工装备的研发、生产和服务。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产品涵盖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热工装备、先进热处理/真空扩散焊热工装备、粉末冶金/环境保护热工装备等，能够针对客户需求和特点提供包括装备和服务在内的定制化综合解决方案，现已发展成为国内特种热工装备领域创新能力强、规模大、产品系列全、技术先进的领先企业。

公司坚持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将新材料制造工艺与先进装备制造技术有机结合、科研开发与成果产业化紧密结合，打造了“既擅长装备技术、又精通材料工艺”的多学科高水平创新团队，被认定为“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公司拥有“全国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南省新型热工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航天航空热工装备工业设计中心”“航空动力特种焊接技术与材料湖南省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绿色节能热工装备与智能控制技术湖南省工程实验室”“湖南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先进材料热工装备）”“湖南省专家工作站”，建立了“材料工艺与热工装备创新（体验）中心”等创新平台；公司成功取得超高压容器（A6）制造许可证、欧亚经济联盟（EAЭC）认证证书，建立 CMA 实验室并获得 CNAS 认可证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牵头/参与制定国家、行业标准 19 项；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17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3 项；登记软件著作权 120 项；荣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27 项，其中湖南省技术发明奖一等奖 1 项、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4 项、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 6 项、湖南省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2 项、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1 项；完成科技成果鉴定（科学技术评价）34 项，其中 9 项“国际领先”、5 项“国际先进、部分国际领先”、14 项“国际先进”、5 项“国内领先”等，充分彰显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及先进性。

公司是我国航天航空等领域特种大型热工装备的核心研制单位，集 “装备+材料”“科研+产业化”“制造+服务”三大特色和产业链优势于一体，具备根据不同应用领域客户个性化需求，快速研发、量身定制特种热工装备的能力。

公司先后完成多项国家急需的碳基复合材料和先进热处理特种热工装备的研制，为国家航天航空航海等领域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骨干企业，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及性能，公司与行业内多家重点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的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1、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新材料专用装备制造商，专注于航天航空、核工业和半导体等领域用复合材料、高性能陶瓷材料、精密零部件制造等特种热工装备的研发、生产和服务。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碳陶热工装备、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的销售和服务。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主要包括热场类（高温和绝缘材料）、钢材类产品、定制结构件、电气类（机电配件、控制元器件）等。公司下设市场及供应保障中心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和管理，采购计划主要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公司对不同原材料预备适当的安全库存，并根据生产计划要求，结合库存、供应商交货周期等情况安排原材料采购。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设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具体采购时，综合考虑物料的性能及规格需求、采购价格、交付能力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公司每年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确保公司采购货品的品质。公司质量管理部及各事业部也会参与到采购过程，为采购产品质量控制提供技术支持。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所提出的要求，进行相应的设计、生产。一般在获取订单并完成产品技术设计后，组织生产，每个订单生产采用项目制管理方式。

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特征，根据客户定制化装备制造需求以及相应技术实施标准、交付时间需求等安排生产计划，待项目设计制造方案与客户确定后排期生产。产品设备在生产基地装配制造完成，经厂内验收合格后再发往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投标或竞争性谈判方式获取业务机会。公司各事业部负责获取项目信息、售前沟通、组织投标、合同签署和项目执行等环节。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大型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行业骨干企业，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及性能，公司与行业内多家重点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5、研发模式

公司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形成了从理论研究到工程化应用的研发模式，一方面确保了公司对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的持续创新，另一方面确保公司研发的产品能满足客户及行业不断提高的需求，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下设技术中心，同时在主要事业部下设技术部门、专业研究室，负责公司技术标准制定、技术研发；依据市场或技术发展需求，开发新装备、新工艺、新产品；负责研发项目管理，总结、推广先进技术和管理模式，组织项目申报及公司知识产权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概况

（1）热工装备行业基本情况介绍

热工装备行业的上游主要为热工装备原材料及零配件的生产企业，主要原材料及零配件为钢材类产品、高温和绝缘材料、机电配件、控制元器件等。钢材类产品主要包括板材、型钢、耐热钢等；高温和绝缘材料指耐火砖、碳纤维材料等；机电配件指液压元件、气动元件、真空泵、减速机等；控制元器件指 PLC、电脑、温控器、变频器等。目前上述产业在国内已基本发展成熟，可满足热工装备行业原材料的基础供应。

热工装备属于工业母机，行业的下游行业众多，一般包括机械制造行业（主要有汽车、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的各零部件子行业、新材料行业、环境保护（金属材料回收）行业等，其中机械制造行业及环境保护行业由于市场规模大，对热工装备行业需求的影响较为显著，新材料行业近年来发展较为迅猛，逐渐成为热工装备行业新的增长点。

热工装备产业链

（2）热工装备行业政策扶持力度强，行业景气度高

“十三五”期间，我国热处理行业在国家一系列发展规划和《热处理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下，注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建设质量控制严格、科技含量较高、掌握核心关键技术的“专、精、特、新”企业为基点，紧跟国际同行业先进水平，不断创新发展热处理基础工艺技术与装备，热处理生产能力、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大幅提升，为建设制造强国提供了有力支撑。细分领域中，“十三五”期间投入较大的行业分别是：风电、航空航天及军工、热处理专业厂以及工程机械。

根据《中国热处理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十四五”时期，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的新发展格局将拉动国内市场需求规模持续扩大与需求层次提升，成为我国热处理产业发展的重要依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给我国热处理装备制造业带来发展新契机；绿色制造和智能制造对热处理技术装备提出更高需求。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行业大力推行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采取自主研发、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进行技术合作等多种方式，大大提高了设计开发能力和制造水平，我国热工设备行业得到空前高速发展。目前国内制造的热工设备已能保证较好的性能、质量和可靠性，在中、低端产品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同时在高科技产品的研发方面也有所突破，能开发、设计、制造精密高效的自动化装备，部分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应用领域从金属材料拓展到非金属材料，如碳纤维材料、精密陶瓷材料、玻璃复合材料等。

新材料与高端装备制造是新兴产业的源头和基石，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大力培育和发展新材料和材料制造装备行业，对于促进我国工业转型升级，保障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实现由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2、市场规模

目前暂无热工装备行业规模的公开数据。根据 Global Market Insights 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热处理市场规模约为 1,054 亿美元，2025 年预计达到 1,138 亿美元；预计未未将持续保持平稳增长状态，2032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498 亿美元，2024-2032 期间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4.0%。根据中国热处理行业协会数据，2020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和工艺材料市场规模约 200 亿元，其中，热处理装备(含工装)约 150 亿元，工艺材料约 50 亿元。根据热处理行业占比数据计算，2024 年中国热处理装备(含炉体及核心配套)行业市场规模约 250 亿元，稳居全球最大单一市场地位，受益于航空航天、半导体、机器人等高端领域需求，高端设备(真空热处理炉、可控气氛热处理生产线感应淬火设备等)占比显著提升。2025 年在中国产业升级背景下，国内制造业企业对热处理装备的智能化、可靠性、节能环保及工艺精度等要求的不断提高，直接拉动了对高端热处理装备的需求。2025 年中国热处理装备市场需求较 2024 年稳步提升。到 2027 年，中国热处理设备制造行业市场规模为 281 亿元[1]。

近年来我国新材料行业快速发展，2019 年至 2022 年，我国新材料产业总产值从 4.5 万亿元增长至 6.7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2%；2023 年总产值达 7.9 万亿元；2024 年产业总产值超过 8 万亿元，连续 14 年保持两位数增长，预计 2030 年新材料产业规模将突破 18.5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10.8%[2]。总体来说，热工装备产品终端领域市场容量大，可为其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

3、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热工设备应用领域从金属材料拓展到非金属材料，包括碳纤维材料、精密陶瓷材料、玻璃复合材料等。总体来看，产业技术创新驱动特征明显，发展趋势明晰。技术综合化、复合化程度大大提升，是综合装备制造业的典型特点。针对生产新材料，开发采用诸如大尺寸、高真空、高温度、气氛精确控制等技术的专业热工装备是行业发展趋势。计算机模拟和人工智能一体化的智能化、集成化控制技术是未来热工装备的技术发展方向。具体来说，我国热工装备行业技术的发展呈现如下趋势：

1 数据来源于前瞻产业研究院《中国热处理行业深度调研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

2 数据来源于《2025—2030 年全球及中国新材料行业市场现状调研及发展前景分析报告》

（1）精密控制智能化

热加工主要工艺参数（温度、气氛、频率、压力、时间等）的精密控制是热加工的核心，自动化、智能化是实现精密控制的手段。在现代化大生产的时代背景下，提高材料或构件品质的关键取决于热工装备是否具备先进的智能化控制手段，具体而言即调控精准化、过程数字化及运行可靠化。随着工业化、信息化的深度融合，新一代智能热工设备应具有辅助或自动生成、生产过程全自动化动态控制和记录、设备远程监控和专家决策系统等的在线服务功能；同时热工装备制造的计算机模拟辅助设计、基于数字孪生的感知-判断-反馈-调适一体化稳态控制、工艺数据库的建立和应用、设备制造和热加工生产全过程的信息化管理、各类智能数字化仪表和控制元器件的开发生产也逐步被广泛应用。

（2）节能减排绿色化

热工装备能耗较高，且涉及高温、腐蚀及有害排放等苛刻的工作环境，运行时操作参数众多且交互影响，需借助多种传感器和软硬件组合方式实现高精度的可靠控制和运行；而要实现绿色化的要求，还要必须控制能耗和排放，这些都需要依靠系统设计和配套技术实现关键结构制造，获得高性能指标。同时，必须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如清洁节能热处理装备技术要求、绿色热处理生产评价体系等提出的要求，加强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研发与应用，逐步开展产品回收及再利用、再制造，节约资源，减少污染，加大烟气收集和处理（含 VOCs）技术装备的研制和推广力度。

（3）装备尺寸大型化

新一代大推力运载火箭、民用大型客机、军用大型运输机等新型高端装备的大型化，带动核心构件尺寸的不断加大，装备高可靠性要求核心构件的一体化或整体热处理加工，推动热工装备尺寸向大型化发展。同时装备产能的大型化是实现高效生产和效益最大化最直接的途径，尤其针对航空航天、船舶、核电、汽车等相关领域大型复杂零部件、大型精密模具、超长筒体及管材的真空热加工要求，更是需要突破大型热工装备关键核心技术。

（4）装备制造企业向服务制造业全面拓展

热工装备制造企业要以“高端设备研制+工艺开发+服务”的模式向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转变，推动零件标准化、部件模块化、工艺规范化，推动生产制造系统智能化。以客户为中心，开展从材料要求与选择、热加工工艺路线设计、生产制造、安装调试、操作及维修人员培训、交付使用，到检验检

测、故障诊断、维护检修、持续工艺开发配合、高质量零部件长期供应、回收利用等全周期服务，围绕提升生产制造水平，拓展售后支持、在线监测、数据融合分析处理等产品升级服务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从源头参与用户的产品和工艺设计，通过交互设计，达到工艺设计最优化，保证产品最佳的热加工质量。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工信部企业函〔2021〕197 号），公司系工业和信息化部评定的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根据《关于湖南省第六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公司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通过，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2、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发布的《第三批第一年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公司入选为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国防科技工业局发布的《关于 2023 年湖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拟通过复核名单的公示》，公司获“湖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 4、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企业和工业经济联合会《关于印发第四批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名单的通知》（湘工信产业[2023]232 号），公司产品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化学气相沉积炉入选为“湖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5、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及复核通过第三批、第六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名单的通知》，公司获“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 6、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顶立科技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8430007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1 年内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422，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和公示，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 GR20244300096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7、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

	示》、顶立智能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43001656，发证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78,589,908.06	653,322,798.94	-11.44%
毛利率%	38.69%	34.1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6.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742,991.26	94,924,224.32	-1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73%	11.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67%	9.61%	-
基本每股收益	2.693	2.871	-6.2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98,686,818.38	1,581,639,724.48	7.40%
负债总计	538,110,443.65	533,472,261.19	0.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0,576,374.73	1,048,167,463.29	10.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09	26.27	10.7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72%	30.6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68%	33.73%	-
流动比率	2.72	2.48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4,417.45	132,064,967.16	17.76%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9	3.78	-
存货周转率	2.22	2.0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40%	2.0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44%	1.60%	-
净利润增长率%	-6.19%	-9.4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34,686,768.91	37.36%	600,522,681.25	37.97%	5.69%
应收票据	37,293,521.78	2.20%	31,325,241.98	1.98%	19.05%
应收账款	154,279,592.27	9.08%	146,207,491.56	9.24%	5.52%
应收款项融资	11,562,118.31	0.68%	5,255,816.09	0.33%	119.99%
预付款项	26,032,736.47	1.53%	17,642,795.84	1.12%	47.55%
其他应收款	12,328,227.05	0.73%	6,518,969.83	0.41%	89.11%
存货	140,750,865.76	8.29%	161,888,635.67	10.24%	-13.06%
合同资产	41,808,290.70	2.46%	42,177,024.60	2.67%	-0.87%
其他流动资产	3,324,980.83	0.20%	4,749,209.25	0.30%	-29.99%
固定资产	402,751,395.82	23.71%	278,886,881.80	17.63%	44.41%
在建工程	36,792,576.35	2.17%	81,994,499.82	5.18%	-55.13%
无形资产	150,315,276.11	8.85%	161,441,729.29	10.21%	-6.89%
长期待摊费用	4,013,853.50	0.24%	6,716,276.29	0.42%	-4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61,862.01	2.01%	31,262,973.38	1.98%	9.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84,752.51	0.51%	5,049,497.83	0.32%	70.01%
应付票据	84,589,336.76	4.98%	86,170,048.17	5.45%	-1.83%
应付账款	61,165,447.02	3.60%	54,563,803.70	3.45%	12.10%
合同负债	173,155,352.35	10.19%	188,377,677.14	11.91%	-8.08%
应付职工薪酬	29,541,380.96	1.74%	28,697,889.54	1.81%	2.94%
应交税费	6,054,589.17	0.36%	14,245,393.52	0.90%	-57.50%
其他应付款	9,450,099.94	0.56%	11,599,973.71	0.73%	-18.53%
其他流动负债	26,876,556.40	1.58%	26,020,252.84	1.65%	3.29%
预计负债	30,379,216.88	1.79%	34,183,191.95	2.16%	-11.13%
递延收益	109,138,800.63	6.42%	83,138,886.37	5.26%	31.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59,663.54	0.46%	6,475,144.25	0.41%	19.84%
资本公积	766,609,553.52	45.13%	764,017,911.28	48.31%	0.34%
其他综合收益	174,548.12	0.01%	-310666.48	-0.02%	-156.19%
专项储备	8,622,483.92	0.51%	6,741,224.95	0.43%	27.91%
盈余公积	19,946,376.00	1.17%	19,946,376.00	1.26%	0.00%
未分配利润	325,330,661.17	19.15%	217,879,865.54	13.78%	49.3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金额为11,562,118.31元，较上年末增加119.99%，主要是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背书减少。

2、预付款项本期期末金额为26,032,736.47元，较上年末增加47.55%，主要是公司预付材

料款增加。

3、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金额为12,328,227.05元，较上年末增加89.11%，主要是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3,324,980.83元，较上年末减少29.99%，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留抵减少所致。

5、固定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402,751,395.82元，较上年末增加44.41%，主要是新厂房部分转固，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增加125,256,399.12元。

6、在建工程本期期末金额为36,792,576.35元，较上年末减少55.13%，主要是新厂房部分达到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

7、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金额为4,013,853.50元，较上年末减少40.24%，主要是本期新增长期待摊费用较少所致。

8、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金额为8,584,752.51元，较上年末增加70.01%，主要是新厂房建设等预付款增加所致。

9、应交税费本期期末金额为6,054,589.17元，较上年末减少57.50%，主要是年末境外收入较上年末增加，应交增值税相应减少。

10、递延收益本期期末金额为109,138,800.63元，较上年末增加31.27%，主要是2025年收到政府补助暂未验收所致。

11、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期末金额为174,548.12元，较上年末减少156.19%，主要是俄罗斯子公司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12、未分配利润本期期末金额为 325,330,661.17 元，较上年末增加 49.32%，主要是主营产品创效增加营业利润。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78,589,908.06	-	653,322,798.94	-	-11.44%
营业成本	354,759,342.68	61.31%	430,179,144.57	65.84%	-17.53%
毛利率%	38.69%	-	34.16%	-	-
税金及附加	6,953,915.42	1.20%	7,294,917.82	1.12%	-4.67%

销售费用	25,960,481.53	4.49%	25,058,560.49	3.84%	3.60%
管理费用	67,849,692.74	11.73%	69,010,269.26	10.56%	-1.68%
研发费用	43,549,556.62	7.53%	39,083,416.90	5.98%	11.43%
财务费用	-11,956,940.86	-2.07%	-12,890,020.82	-1.97%	7.24%
其他收益	23,311,196.55	4.03%	30,124,926.26	4.61%	-22.62%
信用减值损失	594,483.61	0.10%	3,071,071.59	0.47%	80.64%
资产减值损失	-3,356,267.37	-0.58%	-3,584,912.25	-0.55%	-6.38%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793,420.76	-0.12%	100.00%
营业外收入	13,306,832.47	2.30%	3,303,133.02	0.51%	302.85%
营业外支出	1,500,088.49	0.26%	1,076,653.76	0.16%	39.33%
所得税费用	16,379,221.07	2.83%	12,091,831.27	1.85%	35.46%
净利润	107,450,795.63	18.57%	114,538,823.55	17.53%	-6.1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594,483.61 元，较上年增加 80.64%，主要是上年长账龄应收账款收回较好。

2、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为 0.00 元，较上年增加 100.00%，主要是本期处置资产减少所致。

3、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 13,306,832.47 元，较上年增加 302.85%，主要是与经营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以及收到客户补偿款所致。

4、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 1,500,088.49 元，较上年增加 39.33%，主要是滞纳金和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5、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为 16,379,221.07 元，较上年增加 35.46%，主要是当期所得税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76,071,570.68	651,498,151.73	-11.58%
其他业务收入	2,518,337.38	1,824,647.21	38.02%
主营业务成本	354,632,300.47	429,809,250.31	-17.49%
其他业务成本	127,042.21	369,894.26	-65.65%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碳陶热工装备	252,333,875.81	144,892,204.96	42.58%	-40.38%	-47.43%	7.71%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217,125,921.73	121,753,715.96	43.92%	116.56%	104.59%	3.28%
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	84,857,731.82	72,295,341.09	14.80%	-9.02%	-8.85%	-0.16%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21,754,041.32	15,691,038.46	27.87%	-37.43%	2.30%	-28.02%
其他业务收入	2,518,337.38	127,042.21	94.96%	38.02%	-65.65%	15.2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457,447,804.45	286,647,709.21	37.34%	-27.25%	-31.20%	3.60%
境外	121,142,103.61	68,111,633.47	43.78%	393.30%	402.85%	-1.0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11.58%。

从产品构成看，碳陶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减少 170,868,210.40 元，下降 40.38%，主要是航天航空领域收入减少，且大订单处于生产阶段，没有完工交付；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增加 116,866,126.61 元，增加 116.56%，主要是该类产品境外收入较上年增加 93,612,765.01 元；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营业收入减少 8,409,634.08 元，下降 9.02%，较上年小幅下降；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减少 13,014,863.18 元，下降 37.43%，主要是新材料业务收入下降。

其他业务收入较上期同期增加 38.02%，主要是本年废料收入较上年有所增长。

从销售区域构成来看，公司产品销售区域以境内销售为主。2025 年境外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393.30%，主要是批量境外订单完成交付。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TechnoRus（俄罗斯）	37,065,500.00	6.41%	否
2	辽宁汉京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4,696,775.22	6.00%	否
3	客户 30	30,044,336.28	5.19%	否
4	客户 29	29,536,086.73	5.10%	否
5	湖南艾思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49,908.17	3.98%	否
合计		154,392,606.40	26.68%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778,750.49	4.33%	否
2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9,003,097.34	3.98%	否
3	湖南新展不锈钢有限公司	7,676,997.54	3.40%	否
4	湖南文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529,856.18	3.33%	否
5	河南五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17,429.20	2.75%	否
合计		40,206,130.75	17.7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4,417.45	132,064,967.16	17.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21,936.67	-91,971,255.63	-5.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155,514,417.45 元，较上年增加 17.76%，主要是本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11,022,520.88 元。

2、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97,421,936.67 元，较上年减少 5.93%，近两年主要投资活动为新厂房建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	50,000,000	31,854,252.04	31,408,618.32	134,405.33	-1,019,665.56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热工装备销售及服务	100,000,000	298,752,519.12	91,338,567.09	55,276,277.89	-5,532,217.07
OOO ACME Pyc	控股子公司	海外热工装备销售及服务	10,000,000	6,091,779.55	113,995.78	119,013.19	-551,719.40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检测检验服务	2,000,000	1,509,887.74	1,178,883.49	0	-821,116.51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37,500,000	42,468,355.43	-7,958,183.24	0	-1,818,598.74

注：OOO ACME Pyc 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卢布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尚未开展实际生产经营。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43,549,556.62	39,083,416.9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3%	5.9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13	18
本科以下	77	71
研发人员合计	92	9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74%	12.13%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9	19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13	107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基于市场需求、技术趋势，持续进行了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开发。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共 24 项，结题 9 项，本年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有所上升。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

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5 年度，顶立科技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57,858.99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4 年下降了 11.44%。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顶立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 3.33、5.32 中作出披露。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与管理层访谈，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了解、测试顶立科技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4）执行细节测试，对顶立科技公司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订单）、报关单及货运提单，检查收款记录，对交易金额或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现场走访等，关注资产负债日后退货情况，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研发费用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6 所述，顶立科技公司 2025 年度支出的研发费用 4,354.96 万元，发生额对当期损益影响较大。由于研发费用的发生额对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且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测试公司的研发费用的确认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2）检查公司针对各主要研发项目持续性投入的合理性审批流程，以及公司在各项主要研发立项等适当性审批；

（3）了解开发支出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资本化时点是否符合一贯性原则，对比同

行业公司的资本化政策，检查是否与行业相当；

（4）与公司财务进行沟通，检查其研发投入入账的依据是否充分适当，包括内部费用的分摊是否合理；

（5）分析研发费用中各研发项目费用的发生额及占费用总额的比率，将本期、上期研发项目各主要明细费用作比较分析，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6）针对各主要研发投入项目，我们进行了大金额大比例的抽查，检查其支出的合理性以及公司的审批流程；

（7）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会计凭证，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优化内控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开展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注重节能环保，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对废水、废气等进行综合治理，并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努力将能耗降至最低。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提供就业岗位、吸纳社会人才；并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注重员工培训和员工技能提升，报告期内建立《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相关制度，积极听取员工意见，与员工建立起共同成长的和谐机制。

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建立了诚信合作、共享共赢的合作关系，切实履行对客户和供应商社会责任，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未来，公司仍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追求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发展，为国家持续繁荣发展和社会和谐做出自身的贡献。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及坏账损失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含合同资产余额) 229,827,551.05 元，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余额）较大。未来，若宏观经济环境、下游客户产业政策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客户生产经营及其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将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客户背景审查，加强催收力度；对长时间未回款的客户法务人员将提前介入，采取相应的措施；并持续完善应收账款风险管控体系，确保应收账款全程受控。
存货余额较大及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148,333,926.00 元，存货余额较大，主要为在产品及发出商品。公司根据订单和市场情况备料并组织生产，若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存货将存在减值风险。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7,583,060.24 元。若公司不能进一步加强存货管理，提高存货周转率，公司存在因存货跌价而遭受损失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分项目制定较为全面的产销计划，积极加快产品生产、发货和验收。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60%左右，占比较高。公司原材料具体包括热场类（高温和绝缘材料）、钢材类产品、定制结构件、电气类（机电配件、控制元器件）等。未来，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寻找质量合格、成本稳定、性价比高的原材料供应商作为替代，以多渠道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顶立科技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43000963），发证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有效期三年；子公司顶立智能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43001656），发证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此外，公司享有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和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子公司中科顶立享受小微企业税率优惠。如果未来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不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无法享受到相应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税收政策的学习，积极主动申报，争取税收政策优惠，应对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拥有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得不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则公司的竞争优势可能会受到损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的宣传培训，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内部管理制度，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降低知识产权风险。
安全生产的相关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特种热工装备制造属于大型设备的生产制造，其设备普遍具有占地体积大、工作温度高、工作压力大等特点。在生产、测试、调试、安装、技改等过程中作业环境可能会对作业人员的安全健康产生威胁，可能出现因缺乏经验和作业疏忽而导致的安全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不仅客户可能会中止与公司的合作，公司还将面临被政府有关监管部门处罚、责令整改或停产整顿的风险。应对措施：加强企业内部安全管理，定期和不定期地对企业内部人员进行安全培训，提高安全风险防范意识；各生产车间配套安全员，加大安

	全生产检查力度，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安全稳定。
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知名航天航空企业和研究院所、国内重点科研院所、行业内知名企业等，客户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有严格的要求，如果因为公司产品质量不能达到客户的要求，将可能导致公司需向客户偿付索赔款甚至不能继续为该客户供货，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不断完善研发、采购、生产及质控体系，利用先进的检测设备和技术，确保产品质量符合标准；并持续加大员工质量培训力度，提升质量管控意识，以降低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潜在风险。
专业人才缺失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我国热工装备整体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较大差距，热工专业人才较少，培养人才周期较长。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公司不能有效地留用专业人才，或者无法从外部引进、内部培养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专业人才，发生专业人才流失情况，将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各项制度，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不断优化员工职业发展和晋升、绩效考核制度以保障公司人才的稳定。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变化情况说明：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法院主持调解下自愿达成一致意见，确认公司应向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共计 1,003.5 万元工程款。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向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完毕 1,003.5 万元工程款，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案件已结案。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0,756,700	1.79%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374,000	0.12%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22,130,700	1.91%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000,000	238,274.3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3,500,000	19,261,140.7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关联担保（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180,000,000.00	90,323,893.08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商品的情形，金额分别为 238,274.31 元，交易额占比为 0.11%，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已履行相应程序，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产品及零配件的情形，金额分别为 370,671.72 元、117,876.11 元、11,530.97 元和 18,761,061.95 元，交易额占比分别为 0.06%、0.02%、0.002%、3.24%，对公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或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90,323,893.08 元，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1 年 7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661.60 万元增至 3,726.2440 万元，其中员工持股平台顶立汇能以货币资金 2,209.1363 万元认购公司新增 190.115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11.62 元/注册资本；顶立汇德以货币资金 3,192.7914 万元认购顶立有限新增 114.069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27.99 元/注册资本；顶立汇合以货币资金 1064.26 万元认购顶立有限新增 38.0230 万元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 27.99 元/注册资本。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限售和减持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限售和减持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限售和减持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回购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回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回购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回购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不存在股权争议及潜在纠纷；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持股的情形；发行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属于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出资来源系自有资金，出资来源合法；具备持股的主体资格；股份真实持有，不存在代持；持有股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禁止持股情形；与发行上市中介机构有关人员间不存在利	正在履行中

					益关系；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存在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事长及总经理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存在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延长锁定期	正在履行中
董事长及总经理、芜湖森海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延长锁定期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持股 5%以上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芜湖森海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按照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按照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利润分	正在履行中

股东					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股份限售补充承诺	若公司经营业绩下滑，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延长锁定期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承诺根据预案规定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承诺根据预案规定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事、高管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稳定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承诺根据预案规定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未严格履行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承诺未严格履行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承诺未严格履行本次发行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保证提交的有关本次发行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申报文件中存在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承诺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存在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承诺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存在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4 年 12	-	发行	员工社会保	承诺如因违反法律法规规	正在履

人或控股股东	月6日			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	定未及时、足额缴纳社保、公积金导致补缴或处罚或追索的，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前述费用后不向公司及子公司追偿	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保证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存在则根据规定启动股份回购程序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保证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存在则根据规定启动股份回购程序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的承诺	承诺依法持续履行保密义务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的承诺	承诺依法持续履行保密义务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的承诺	承诺依法持续履行保密义务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相关事项的补充承诺	承诺挂牌前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为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相关事项的补充承诺	承诺不存在作为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责任的情形；挂牌前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6日	-	发行	相关事项的补充承诺	承诺不存在担任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因规范类和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	正在履行中

					情形被终止上市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且对触及相关退市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挂牌期间不存在组织、参与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为违法违规交易本公司股票提供便利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亲属	2024 年 12 月 6 日	-	发行	所持股份限售的承诺	承诺将依法依规进行限售和减持	正在履行中
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	2025 年 3 月 20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股份自愿限售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存在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事长及总经理、芜湖森海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存在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5%以上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芜湖森海	2023 年 10 月 9 日	-	挂牌	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892,752	100%	0	39,892,752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616,000	66.7189%	0	26,616,000	66.7189%
	董事、高管	2,203,435	5.5234%	0	2,203,435	5.523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9,892,752	-	0	39,892,75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楚江新材	26,616,000	0	26,616,000	66.7189%	26,616,000	0	0	0
2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	2,422,954	0	2,422,954	6.0737%	2,422,954	0	0	0
3	戴煜	2,203,435	0	2,203,435	5.5234%	2,203,435	0	0	0
4	顶立汇能	1,901,150	0	1,901,150	4.7657%	1,901,150	0	379,500	0
5	顶立汇德	1,140,690	0	1,140,690	2.8594%	1,140,690	0	305,250	0
6	工善一号	1,140,690	0	1,140,690	2.8594%	1,140,690	0	0	0

7	财信精益	838,405	0	838,405	2.1016%	838,405	0	0	0
8	高新创投	798,559	0	798,559	2.0018%	798,559	0	0	0
9	东方鑫业	459,627	0	459,627	1.1522%	459,627	0	0	0
10	五矿高创	401,143	0	401,143	1.0056%	401,143	0		0
合计		37,922,653	0	37,922,653	95.0617%	37,922,653	0	684,75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芜湖森海间接持有楚江新材的股份比例超过 5.00%。芜湖森海执行事务合伙人盛代华同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芜湖森海与楚江新材为一致行动人。

戴煜在顶立汇能、顶立汇德、顶立汇合中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且分别持有顶立汇能 32.35%、顶立汇德 32.085%、顶立汇合 30.00%的财产份额，顶立汇能、顶立汇德、顶立汇合与戴煜为一致行动人。

高新创投间接持有北京高新 100%股权，且直接和间接持有五矿高创合计 37.50%财产份额。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楚江新材直接持有公司 26,616,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6.7189%，持股比例达三分之二。因此，楚江新材为公司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姜纯直接持有楚江集团 51.00%股权，且长期担任楚江集团执行董事；楚江集团直接持有楚江新材 24.4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为楚江新材控股股东；因此姜纯通过楚江集团控股楚江新材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长、总裁，能够对楚江新材的股东会、

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而楚江新材直接持有公司 66.7189%的股份，因此姜纯通过控制楚江新材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能够对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故姜纯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否涉及发行上市、财务业绩等对赌事项

√是 □否

对赌目标	对赌期间	补偿方式
发行上市	北交所成功上市之日前	其他

详细情况

1、特殊投资约定具体情况

2021 年 4 月、2021 年 7 月，楚江新材、戴煜、顶立汇合、顶立汇德、顶立汇能、芜湖森海、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航证投资、工善二号分别签署《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涉及股份回购等特殊投资条款的主要内容如下：

特殊投资权利享有方	特殊权利	条款主要内容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航证投资、工善二号	回购权	7.1 如发生下列事件之一的：（1）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目标公司如未能在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具体以上市公告书披露的上市时间为准，下同）；（2）目标公司或实际控制人控制权发生变更；（3）除投资人以外的其他协议各方违反本协议第 6 条、第 8 条至第 11 条的约定，或出现对交易文件的其他重大违约或重大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且经投资人书面要求后 30 日内未纠正；（4）目标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更，或目标公司丧失或无法续展主营业务不可或缺的批准，或者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被法律法规禁止或受到重大限制；（5）楚江新材，或目标公司，或楚江新材、目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现重大诚信问题或存在同业竞争、不公允或不合理的关联交易情形的；（6）目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发生重大变化（指人员变动比例合计达到三分之一以上，含本数）；（7）目标公司触发重大不利事件。投资人有权随时选择

		如下任一措施实现退出（指目标公司成功上市后投资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股东，或完成投资人所持目标公司全部股权的对外转让且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如有），此时以目标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下同），并将其选择的退出方式书面通知（以下简称“退出书面通知”）本协议其他方：（a）投资人继续持有目标公司股权。（b）要求楚江新材启动向投资人发行股份购买投资人持有目标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如未能在退出书面通知送达楚江新材后的 12 个月内完成该等事宜（投资人获得的楚江新材对价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登记视为完成），则投资人可继续选择 7.1（c）项现金退出方式。（c）要求楚江新材或其下属除目标公司以外的任一子公司在退出书面通知送达楚江新材后 3 个月内完成以现金方式收购投资人持有目标公司的部分或全部股权事宜（目标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视为完成）。 协议各方确认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承担任何《增资协议》中的回购义务。
	优先购买权	8.1 投资人依据本条的规定对楚江新材及/或戴煜、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芜湖森海（此时称“转让方”）向第三方出售的目标公司股权（“拟售股权”）有优先购买权，该优先购买权同时优先于楚江新材及/或戴煜、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芜湖森海中除转让方以外的其他各方，但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发生的股权转让除外。如国家产业投资基金、航证投资、工善二号对拟售股权均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则按照转让时各自持有公司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优先出售权	9.1 如果楚江新材及/或戴煜、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芜湖森海（此时称“出售方”）欲向受让方出售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包括目标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向目标公司以外的人员转让其间接持有目标公司的股权，包括转让其在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或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先退伙，目标公司以外的人员再入伙的方式实现转让），投资人有权要求按照出售方的同等价格和条件优先卖出投资人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优先出售权”）。如投资人拟出售的股权数量超过受让方的购买要求，

		则投资人有权先于出售方出售目标公司股权。但目标公司为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时，投资人无该等优先出售权。
	优先认购权	10.1 楚江新材及目标公司应确保目标公司不发行任何类型的股权给任何人（“认购人”），除非目标公司已根据本第 1 条的规定在此之前向投资人发出要约，该要约使投资人有权（“优先认购权”）按其届时在目标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以与目标公司拟向认购人提出的相同发行条件和对价购买该种股权。
	反摊薄权	11.1（a）除非投资人另行事先书面同意，如果目标公司向任何人发行股权，目标公司每一元出资额的发行价格（“新股东股权单价”）不得低于投资人在取得其届时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时所支付的目标公司每一元出资额的价格（“投资人股权单价”）。否则，投资人有权选择按照约定的程序另行获得目标公司的股权或调整其在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或者由楚江新材以现金及其他投资人认可的方式给予投资人补偿，以保证投资人在目标公司的权益价值不被稀释。获得目标公司额外发行的股权或另行调整股权比例后，投资人在目标公司持有股权的每一元出资额价格（“投资人调整后的股权单价”）应等于新股东股权单价。但经投资人批准的股权激励计划除外。
	知情权	如投资人持有目标公司股权，在获得事先合理通知的情况下并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目标公司应当允许、目标公司其他股东应促使公司允许投资人及其书面授权的会计师、法律顾问和其他受制于第 13 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的专业顾问等（统称为“被授权人”）核查目标公司的场所和其所有账簿和记录（包括所有原始会计凭证），并且应指示其高级管理人员和雇员及时向投资人及被授权人提供信息和作出说明。
	最惠国待遇	投资人享有的各项权利不应劣于工善一号、财信精益享有的权利。如工善一号、财信精益与目标公司及/或楚江新材签署的法律文件中约定了其他优先权利的，投资人有权自动享有该等权利。
	优先清算权	投资人有权优先于楚江新材对可分配资产按照其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如投资人获得的分配财产不足投资人本次增资总出资额本金（7,449.8464 万元）加上年化收益率 8%的收益之和（增资本金及收益之和），则由楚江新

		材对投资人不足于上述优先清算额的部分进行补偿。

2、特殊投资约定的解除情况

2023 年 9 月、2023 年 11 月、2024 年 4 月，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楚江新材、戴煜、顶立汇合、顶立汇德、顶立汇能、芜湖森海与国家产业投资基金、航证投资、工善二号分别签订《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四）》（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四）》”，对上述特殊权利条款进行了补充约定或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特殊权利	补充约定或终止情况
回购权、优先出售权、优先购买权、优先清算权	自发行人向北交所申报上市申请材料之日起效力自动中止，自在北交所成功上市之日彻底终止且不再恢复；虽有前述约定，但如发行人撤回北交所上市申请材料，或上市申请材料未被北交所受理，或上市申请被最终否决或终止审核，以及因其他原因导致目标公司未能成功上市的，回购权、优先出售权、优先认购权、优先清算权相关条款的法律效力自发行人撤回上市申请材料之日，或北交所不予受理目标公司上市申请材料之日（以北交所出具书面文件的日期为准），或上市申请被否决或终止审核之日，以及因其他原因导致确定发行人未能成功上市之日均自动恢复且视为从未失效过
优先认购权、反摊薄权、知情权、最惠国待遇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受理本次申请挂牌材料之日起终止履行且自始无效。自发行人在北交所成功上市之日彻底终止且不再恢复，但如发行人系因在北交所成功上市以外的其他原因导致其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即终止挂牌公司地位）的，则该等条款效力自动恢复，且视为从未失效过

如上所述，上述特殊投资条款均已附条件中止或终止，且公司不属于特殊投资条款的义务承担主体一方，因此，特殊投资条款的主要内容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外，特殊投资条款中的回购条款虽存在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稳定性的风险，但自公司在北交所成功上市之日彻底终止且不再恢复，不会严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控制权稳定性，不存在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戴煜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6 年 2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2,203,435	0	2,203,435	5.5234%
姜纯	董事	男	1960 年 2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黎明亮	董事	男	1968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胡祥龙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80 年 11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姜鸿文	董事	男	1979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刘永红	独立董事	男	1972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邹红艳	独立董事	女	1977 年 4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曹立竑	独立董事	女	1988 年 12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胡高健	职工董事	男	1985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羊建高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 年 8 月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胡高健	监事	男	1985 年 9 月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辛凯	监事	男	1988 年 2 月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5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马卫东	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10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周强	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1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刘志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1986 年 11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林淑红	财务总监	女	1975 年 8 月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8 年 9 月 11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姜纯通过楚江集团直接控制楚江新材 24.41%的股份并担任楚江新材董事长、总裁；持有芜湖森海 38%的财产份额；

黎明亮任楚江新材财务总监；

姜鸿文任楚江新材董事会秘书；

辛凯在国家产业投资基金的股东单位惠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二部高级投资经理；

戴煜、刘志标为顶立汇合、顶立汇能、顶立汇德的合伙人，其中戴煜均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羊建高、胡高健、胡祥龙、马卫东、周强、林淑红为顶立汇能、顶立汇德的有限合伙人。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事	是否为召集人/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事	是否为高级管理人员
曹立竑	是	是	是	否	否
邹红艳	是	否	否	否	否
黎明亮	否	否	否	否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姜鸿文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选举
胡高健	职工监事	离任	职工董事	换届选举
羊建高	监事	离任	技术专家	换届选举
辛凯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姜鸿文

姜鸿文先生，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历任楚江新材董办科员、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总裁办副主任等职务；2016 年 4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楚江新材董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17 年 5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楚江新材监事；202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公司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楚江新材董事会秘书；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胡高健

胡高健先生，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副部长、设计研发部部长、标准化推进部部长、碳陶技术事业部副总经理；2022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429	16	0	445
销售人员	43	8	0	51
研发和技术人员	154	8	0	162
管理、行政和财务人员	85	0	3	82
采购人员	11	0	1	10
员工总计	722	32	4	7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6	6
硕士	28	31
本科	188	206
专科	186	194
专科以下	314	313

员工总计	722	75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并根据岗位序列和管理层级设计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和年终奖在内的薪酬方案。公司制定了《员工手册》等有关制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包括新员工岗前培训和根据员工的岗位序列和管理层级制定的系统培训方案。培训内容涉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企业文化、产品介绍，安全生产、质量把控、财务等基本知识、行业知识、产品知识、开发技术、市场营销、管理知识与技能等。培训方式包括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通过内部知识共享、外部专家请进来、内部员工送出去等方式提高员工的知识和技能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7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了符合挂牌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协调，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勤勉尽责，有效地增强了决策的公正性和科学性，确保了公司依法管理、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股东的利益。

1、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股东会依法规范运作，历次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公司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3、监事会制度/审计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取消监事会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监督，并形成有效决议；历次会议通知、召开、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聘、任期、享有职权、发表独立意见等作出了详细的规定。独立董事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科学决策等方面提供了制度保障。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其应尽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经营管理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

共有 3 名独立董事，其中包括 1 名会计专业人士。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5、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根据董事会的提名，董事会聘任刘志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等事宜。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就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积极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完整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等内部管理制度，符合企业规范治理的要求，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贯彻落实和有效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与风险控制提供保障。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和重要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一次董事会实行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

1.《关于选举戴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选举姜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关于选举黎明亮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关于选举胡祥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关于选举姜鸿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关于选举刘永红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关于选举邹红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关于选举曹立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三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9:00-12: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 7 日 15:00—2025 年 4 月 8 日 15:0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

2025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下午 16:30-17:3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15:00—2025 年 6 月 6 日 15:0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上午 10:00-11:0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6 月 11 日 15:00—2025 年 6 月 12 日 15:00。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6）第 0086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9 号北外滩来福士广场东塔楼 17-18 楼(200082)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周忠华	徐西蕊
	5 年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0	

审 计 报 告

众会字（2026）第 00868 号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顶立科技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

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顶立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25 年度，顶立科技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57,858.99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24 年下降了 11.44%。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顶立科技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 3.33、5.32 中作出披露。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与管理层访谈，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了解、测试顶立科技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

（4）执行细节测试，对顶立科技公司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订单）、验收单、签收单、报关单等收入确认资料，检查收款记录，对交易金额或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现场走访等，关注资产负债日后退货情况，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研发费用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6 所述，顶立科技公司 2025 年度支出的研发费用 4,354.96 万元，发生额对当期损益影响较大。由于研发费用的发生额对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且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研发费用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测试公司的研发费用的确认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2）检查公司针对各主要研发项目持续性投入的合理性审批流程，以及公司在各项主要研发立项等适当性审批；

（3）了解开发支出的会计政策，检查公司资本化时点是否符合一贯性原则，对比同行业公司的资本化政策，检查是否与行业相当；

（4）与公司财务进行沟通，检查其研发投入入账的依据是否充分适当，包括内部费用的分摊是否合理；

（5）分析研发费用中各研发项目费用的发生额及占费用总额的比率，将本期、上期研发项目各主要明细费用作比较分析，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6）针对各主要研发投入项目，我们进行了大金额大比例的抽查，检查其支出的合理性以及公司的审批流程；

（7）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会计凭证，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

四、其他信息

顶立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顶立科技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顶立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顶立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顶立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顶立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顶立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顶立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顶立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

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周忠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徐西蕊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634,686,768.91	600,522,681.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	37,293,521.78	31,325,241.98
应收账款	5.3	154,279,592.27	146,207,491.56
应收款项融资	5.4	11,562,118.31	5,255,816.09
预付款项	5.5	26,032,736.47	17,642,795.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	12,328,227.05	6,518,969.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7	140,750,865.76	161,888,635.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8	41,808,290.70	42,177,024.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	3,324,980.83	4,749,209.25
流动资产合计		1,062,067,102.08	1,016,287,86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1	402,751,395.82	278,886,881.80
在建工程	5.12	36,792,576.35	81,994,499.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3	150,315,276.11	161,441,729.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4	4,013,853.50	6,716,27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	34,161,862.01	31,262,973.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	8,584,752.51	5,049,49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619,716.30	565,351,858.41
资产总计		1,698,686,818.38	1,581,639,72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7	84,589,336.76	86,170,048.17
应付账款	5.18	61,165,447.02	54,563,803.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19	173,155,352.35	188,377,677.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20	29,541,380.96	28,697,889.54
应交税费	5.21	6,054,589.17	14,245,393.52
其他应付款	5.22	9,450,099.94	11,599,973.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3	26,876,556.40	26,020,252.84
流动负债合计		390,832,762.60	409,675,038.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24	30,379,216.88	34,183,191.95
递延收益	5.25	109,138,800.63	83,138,88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	7,759,663.54	6,475,144.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277,681.05	123,797,222.57
负债合计		538,110,443.65	533,472,261.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6	39,892,752.00	39,892,7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7	766,609,553.52	764,017,911.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8	174,548.12	-310,666.48
专项储备	5.29	8,622,483.92	6,741,224.95
盈余公积	5.30	19,946,376.00	19,946,37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1	325,330,661.17	217,879,86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0,576,374.73	1,048,167,463.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0,576,374.73	1,048,167,46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98,686,818.38	1,581,639,724.48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567,030.77	537,189,33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822,165.24	30,580,064.48
应收账款	16.1	148,951,422.03	145,222,587.62
应收款项融资		11,127,150.99	1,555,399.50
预付款项		24,473,245.21	17,005,798.99
其他应收款	16.2	155,199,811.34	62,240,79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807,522.14	152,939,583.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9,992,175.70	41,334,792.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13,897.54	151,413.35
流动资产合计		1,134,154,420.96	988,219,772.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488,808.35	269,951,291.34
在建工程		5,119,340.23	7,666,084.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73,671.38	
无形资产		81,034,140.11	84,807,059.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13,853.50	5,475,12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54,243.13	24,184,143.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6,955.67	922,906.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5,457,012.37	520,792,611.30
资产总计		1,659,611,433.33	1,509,012,38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962,237.24	52,434,813.92
应付账款		59,825,962.17	53,929,086.7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041,287.79	26,315,862.95
应交税费		4,960,470.49	14,195,294.68
其他应付款		9,015,105.49	11,417,261.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67,088,036.48	177,437,497.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666,747.57	24,981,232.46
流动负债合计		354,559,847.23	360,711,04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62,370.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397,452.23	33,835,076.31
递延收益		88,914,150.63	62,914,23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32,465.18	5,260,12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06,438.29	102,009,438.96
负债合计		493,166,285.52	462,720,48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9,892,752.00	39,892,7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2,742,596.47	760,150,954.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283,104.83	6,741,224.95
盈余公积		19,946,376.00	19,946,37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5,580,318.51	219,560,58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6,445,147.81	1,046,291,89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9,611,433.33	1,509,012,383.5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78,589,908.06	653,322,798.94
其中：营业收入	5.32	578,589,908.06	653,322,798.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7,116,048.13	557,736,288.22
其中：营业成本	5.32	354,759,342.68	430,179,144.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33	6,953,915.42	7,294,917.82
销售费用	5.34	25,960,481.53	25,058,560.49
管理费用	5.35	67,849,692.74	69,010,269.26
研发费用	6	43,549,556.62	39,083,416.90
财务费用	5.36	-11,956,940.86	-12,890,020.8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567,725.03	13,330,732.28
加：其他收益	5.37	23,311,196.55	30,124,92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8	594,483.61	3,071,071.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9	-3,356,267.37	-3,584,912.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		-793,420.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023,272.72	124,404,175.56
加：营业外收入	5.41	13,306,832.47	3,303,133.02
减：营业外支出	5.42	1,500,088.49	1,076,653.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830,016.70	126,630,654.82
减：所得税费用	5.43	16,379,221.07	12,091,831.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5,214.60	-310,666.4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5,214.60	-310,666.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5,214.60	-310,666.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5,214.60	-310,666.4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936,010.23	114,228,157.0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936,010.23	114,228,157.0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93	2.87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93	2.871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16.4	563,324,524.96	647,537,535.95
减：营业成本	16.4	345,975,350.77	427,312,604.91
税金及附加		5,685,681.91	6,625,939.98
销售费用		23,141,611.29	23,647,062.99
管理费用		60,635,097.93	64,025,848.24
研发费用		39,996,155.28	36,249,160.97
财务费用		-10,329,574.71	-11,540,707.6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263,530.30	11,847,099.39
加：其他收益		23,286,170.98	30,122,397.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4,884.53	1,691,685.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10,534.24	-3,540,584.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420,723.76	129,491,289.88
加：营业外收入		13,293,132.47	3,221,246.58
减：营业外支出		1,498,296.55	1,045,071.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215,559.68	131,667,464.91
减：所得税费用		15,195,829.49	14,621,801.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19,730.19	117,045,663.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19,730.19	117,045,663.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019,730.19	117,045,66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102,741.53	623,378,208.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22,520.88	54,684.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	106,610,161.80	54,497,13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735,424.21	677,930,030.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199,594.47	299,090,741.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249,624.37	116,880,500.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914,875.86	53,978,62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	67,856,912.06	75,915,19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21,006.76	545,865,06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4,417.45	132,064,96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421,936.67	92,268,25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21,936.67	92,268,25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21,936.67	-91,971,255.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186.49	-434,244.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34,667.27	39,659,467.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350,342.90	459,690,875.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585,010.17	499,350,342.90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2,924,451.25	611,465,457.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24,094.54	42,945,20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848,545.79	654,410,66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339,178.46	298,541,147.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398,940.05	108,035,352.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31,908.75	48,690,249.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273,418.55	125,610,39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743,445.81	580,877,14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05,099.98	73,533,52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62,307.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62,30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68,637.25	8,241,393.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68,637.25	9,027,39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68,637.25	1,734,914.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81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9,81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81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694.66	14,887.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22,951.07	75,283,327.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0,272,471.98	394,989,14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4,595,423.05	470,272,471.98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4,017,911.28		-310,666.48	6,741,224.95	19,946,376.00		217,879,865.54		1,048,167,46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64,017,911.28		-310,666.48	6,741,224.95	19,946,376.00		217,879,865.54		1,048,167,46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1,642.24		485,214.60	1,881,258.97			107,450,795.63		112,408,911.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5,214.60				107,450,795.63		107,936,010.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91,642.24								2,591,642.2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91,642.24								2,591,642.2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81,258.97					1,881,258.97
1．本期提取								1,941,148.33					1,941,148.33
2．本期使用								59,889.36					59,889.36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6,609,553.52		174,548.12	8,622,483.92	19,946,376.00		325,330,661.17		1,160,576,374.73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0,292,807.36			4,066,253.56	13,037,107.81		110,250,310.18		927,539,23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60,292,807.36			4,066,253.56	13,037,107.81		110,250,310.18		927,539,23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5,103.92		-310,666.48	2,674,971.39	6,909,268.19		107,629,555.36		120,628,23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0,666.48				114,538,823.55		114,228,15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5,103.9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25,103.92								3,725,103.9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9,268.19		-6,909,268.19		
1．提取盈余公积									6,909,268.19		-6,909,268.1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74,971.39					2,674,971.39
1．本期提取								2,717,483.22					2,717,483.22
2．本期使用								42,511.83					42,511.8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4,017,911.28		-310,666.48	6,741,224.95	19,946,376.00		217,879,865.54		1,048,167,463.29

法定代表人：戴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淑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迪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综合收益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0,150,954.23			6,741,224.95	19,946,376.00		219,560,588.32	1,046,291,89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60,150,954.23			6,741,224.95	19,946,376.00		219,560,588.32	1,046,291,89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1,642.24			1,541,879.88			116,019,730.19	120,153,25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019,730.19	116,019,73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91,642.24							2,591,642.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91,642.24							2,591,642.2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41,879.88				1,541,879.88
1. 本期提取								1,591,825.57				1,591,825.57
2. 本期使用								49,945.69				49,945.69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2,742,596.47			8,283,104.83	19,946,376.00		335,580,318.51	1,166,445,147.81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56,425,850.31			4,066,253.56	13,037,107.81		109,424,193.23	922,846,15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92,752.00				756,425,850.31			4,066,253.56	13,037,107.81		109,424,193.23	922,846,156.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5,103.92			2,674,971.39	6,909,268.19		110,136,395.09	123,445,73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045,663.28	117,045,663.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25,103.92							3,725,103.9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25,103.92							3,725,103.9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09,268.19		-6,909,268.19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9,268.19		-6,909,268.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2,674,971.39				2,674,971.39
1. 本期提取								2,717,483.22				2,717,483.22
2. 本期使用								42,511.83				42,511.83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892,752.00				760,150,954.23			6,741,224.95	19,946,376.00		219,560,588.32	1,046,291,895.50

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顶立科技公司”)系由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取得了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1007880420 96T。顶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5 月 25 日，在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注册登记，注册资本为 600.00 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股权变更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989.2752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星沙产业基地（长龙街道）凉塘东路 1271 号，业务性质为专用设备制造，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碳基/陶瓷基复合材料热工装备、先进热处理/真空扩散焊热工装备、粉末冶金/环境保护热工装备等特种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6 年 4 月 22 日。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3.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种类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利润总额的 5%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利润总额的 5%
账龄超过 1 年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公司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预算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15%以上，或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占上市公司合并利润总额 15%以上

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6.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7.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k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7.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7.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除 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7.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1）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2）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3）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1）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2）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3）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4）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7.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

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7.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7.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7.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7.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8.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8.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10.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10.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1 金融工具

3.11.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11.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2）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项分类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1.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第 1）项或第 2）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11.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2）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3.11.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3.11.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1）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2）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3）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11.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租赁应收款。

（3）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除信用风险小的银行外，承兑人为其他银行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将已受到信用证保证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作为受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由高信用等级的银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收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由高信用等级的银行开立，收回风险较低，不计提坏账准备

5）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3.11.7-2）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本公司依据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3：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6）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为未到期的质保金，应与“应收账款”账龄组合划分相同

7）长期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 1 年以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的应收款项在长期应收款核算。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3.11.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1）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

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3.11.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3.11.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3.1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执行的应收款项政策请见 3.11 中本公司执行的金融工具政策。

3.13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3.14 存货

3.14.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4.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4.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在产品等，未来变现方式为加工后出售，其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于有订单对应的原材料及在产品，如产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用于生产该产品的原材料及在产品不计提跌价准备；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与原材料及在产品成本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对于无订单对应的原材料，综合考虑原材料性质稳定性、质保期长短、通用性强弱等因素，合理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计提跌价。

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其未来变现方式为直接出售，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库存商品无销售合同对应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一般销售价格的确定需兼顾质量纠纷、诉讼等特殊情况，还需考虑库存商品处置最有可能的方式（转售或回收拆解再利用等）。

3.14.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4.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5 合同资产

3.15.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和产品质保金来确认合同资产。

3.15.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 3.11 金融工具附注

3.16 合同成本

3.16.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期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16.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16.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7 持有待售资产

3.17.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17.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

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18 长期应收款

详见 3.11 金融工具附注。

3.19 长期股权投资

3.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9.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

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9.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9.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9.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3.19.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3.19.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9.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建筑物	20-40	5.00	2.38 至 4.75
土地使用权	30-50	-	2.00 至 3.33

3.21 固定资产

3.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3.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表：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3）经公司相关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设备经过公司有关部门验收

3.2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

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24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3.24.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3.24.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24.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3.25 无形资产

3.25.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和计算机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

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专利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25.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研发费用的归集范围如下：

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燃料动力、折旧费、试验外协费用、委外研发费用、交通差旅费、测试加工费、股份支付及其他等。

3.26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2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性质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浏阳厂房改造	直线法	2.33
车棚升级及展厅装修	直线法	4.75
星沙基地零星工程	直线法	5.00

3.2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9 职工薪酬

3.29.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9.2 离职后福利

3.29.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9.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

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4）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2）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9.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9.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服务成本。

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

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30 租赁负债

3.30.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30.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30.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1）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2）“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3）“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4）“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5）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2）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3）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30.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2）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3）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4）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5）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31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公司对于设备类产品的销售，以及约定有质保期的维修项目，在质保期内承担质保责任，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合同的约定情况和历史质保费用发生情况，考虑前瞻性影响确定质保费的计提比例。

3.32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32.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32.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32.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3.32.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33 收入

3.33.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33.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33.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33.1.3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3.33.1.3.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热工、热处理装备，根据具体销售合同约定，按以下两种方式确认销售收入。

承担安装调试义务：依据客户验收人员签字/盖章的《产品验收报告》确认收入，《产品验收报告》的验收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①内销：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将产品交于客户，取得客户根据合同约定签署的验收单或签收单后确认收入。验收单或签收单的签署时间点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②外销：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交货地点，根据合同约定的贸易模式及具体交付时点，取得相对应的交付单据后确认收入。根据贸易模式及合同约定的不同，收入的确认时点为报关单时点或货物运抵目的地时点。

3.34 政府补助

3.34.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34.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4.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34.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36 租赁

3.36.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3.36.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3.36.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3.36.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

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6.2.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36.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36.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

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6.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6.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3.36.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3.36.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36.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3.39.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3.10 金融工具”。

3.37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3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8.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3.38.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4.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ＯＯＯ ＡＣＭＥ ＲＵＣ	25%

4.2 税收优惠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编号 GR2018430007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21 年内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422，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连续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4 年 11 月 19 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继续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443000963。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智能”）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43001656。顶立智能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湖南中科顶立技

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顶立”）、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诚鑫”）2025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第二条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第二条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5.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43,419.69	61,574.95
银行存款	569,859,319.15	523,389,428.41
其他货币资金	64,784,030.07	77,071,677.89
合 计	634,686,768.91	600,522,681.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07,467.52	1,189,442.92

公司存放在境外的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无

5.1.1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185,200.07	55,879,567.89
保函保证金	20,598,830.00	21,192,110.00
合 计	64,784,030.07	77,071,677.89

5.1.2 受限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 5.46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553,338.71	1,527,666.93	29,025,671.78
商业承兑汇票	8,703,000.00	435,150.00	8,267,850.00
小　计	39,256,338.71	1,962,816.93	37,293,521.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563,408.93	1,528,170.45	29,035,238.48
商业承兑汇票	2,410,530.00	120,526.50	2,290,003.50
小　计	32,973,938.93	1,648,696.95	31,325,241.98

5.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256,338.71	100.00	1,962,816.93	5.00	37,293,521.78
合　　计	39,256,338.71	100.00	1,962,816.93	5.00	37,293,521.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973,938.93	100.00	1,648,696.95	5.00	31,325,241.98
合　　计	32,973,938.93	100.00	1,648,696.95	5.00	31,325,241.98

5.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0,553,338.71	1,527,666.93	5.00
商业承兑汇票	8,703,000.00	435,150.00	5.00
小 计	39,256,338.71	1,962,816.93	5.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0,563,408.93	1,528,170.45	5.00
商业承兑汇票	2,410,530.00	120,526.50	5.00
小 计	32,973,938.93	1,648,696.95	5.00

5.2.2.2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648,696.95	314,119.98				1,962,816.93
合　　计	1,648,696.95	314,119.98				1,962,816.93

5.2.3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2.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9,391,493.56
商业承兑票据	-	300,000.00
合　计	-	19,691,493.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7,948,779.94
商业承兑票据	-	2,410,530.00
合　计	-	20,359,309.94

5.3 应收账款

5.3.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056,609.08	96,363,523.69
1-2 年(含 2 年)	37,505,613.33	49,033,104.40
2-3 年(含 3 年)	15,127,849.09	9,355,740.00
3-4 年(含 4 年)	5,118,042.81	6,695,942.73
4-5 年(含 5 年)	2,270,416.95	4,543,910.77
5 年以上	12,238,424.32	10,882,621.33
小　计	185,316,955.58	176,874,842.92

减：坏账准备	31,037,363.31	30,667,351.36
合　计	154,279,592.27	146,207,491.56

5.3.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46,200.84	5.58	9,810,825.84	94.83	535,3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970,754.74	94.42	21,226,537.47	12.13	153,744,217.27
合　计	185,316,955.58	100.00	31,037,363.31	16.75	154,279,592.2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83,622.36	5.25	9,283,622.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591,220.56	94.75	21,383,729.00	12.76	146,207,491.56
合　计	176,874,842.92	100.00	30,667,351.36	17.34	146,207,491.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鸡西浩市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01,300.00	3,301,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7,107.00	1,367,107.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1,070,750.00	535,375.00	50.00	预计部分可收回
云海腾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上海盛大历创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655,000.00	65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440,300.00	440,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霍尼韦尔（马来西亚）公司	359,874.56	359,874.56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西三元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38,999.29	238,999.2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沈阳宇恒碳纤维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东力特佳盟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200.00	36,2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昆山米泰克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重庆市河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浙江司泰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其他金额较小企业汇总	71,669.99	71,669.9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合　　计	10,346,200.84	9,810,825.8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985,859.08	5,599,292.96	5.00
1-2 年(含 2 年)	37,505,613.33	3,750,561.33	10.00
2-3 年(含 3 年)	15,127,849.09	4,538,354.73	30.00
3-4 年(含 4 年)	5,118,042.81	2,559,021.41	50.00
4-5 年(含 5 年)	2,270,416.95	1,816,333.56	80.00
5 年以上	2,962,973.48	2,962,973.48	100.00
合　计	174,970,754.74	21,226,537.47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6,363,523.69	4,818,176.20	5.00
1-2 年(含 2 年)	49,033,104.40	4,903,310.44	10.00
2-3 年(含 3 年)	9,355,740.00	2,806,722.00	30.00
3-4 年(含 4 年)	6,695,942.73	3,347,971.37	50.00
4-5 年(含 5 年)	3,176,803.77	2,541,443.02	80.00
5 年以上	2,966,105.97	2,966,105.97	100.00
合　计	167,591,220.56	21,383,729.00	——

5.3.3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83,622.36	527,203.48				9,810,825.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83,729.00	1,012,408.57	2,115,430.00	959,648.00	1,905,477.90	21,226,537.47
小　计	30,667,351.36	1,539,612.05	2,115,430.00	959,648.00	1,905,477.90	31,037,363.31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南通清润环保有限公司	1,786,000.00	198,6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德翼高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130,000.00	928,000.00	和解	账龄分析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20,000.00	496,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湖南高创翔宇科技有限公司	345,100.00	276,08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北京道达迅行科技有限公司	205,000.00	205,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合　计	4,086,100.00	2,103,680.00	——	——

5.3.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坏账准备核销金额重要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5	货款	687,000.00	客户原因，与客户协商确认核销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　　计	——	687,000.00	——	——	——

5.3.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29	15,891,240.00	-	15,891,240.00	6.91	794,562.00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18,000.00	2,661,050.00	9,879,050.00	4.30	573,702.50
湖南艾思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175,000.00	2,602,700.00	9,777,700.00	4.25	488,885.00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820,000.00	2,120,000.00	7,940,000.00	3.45	397,000.00
客户 15	6,330,000.00	1,435,000.00	7,765,000.00	3.38	881,500.00
合计	42,434,240.00	8,818,750.00	51,252,990.00	22.30	3,135,649.50

5.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1,562,118.31	5,255,816.0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1,562,118.31	5,255,816.09
合　计	11,562,118.31	5,255,816.09

5.4.1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4.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707,970.16	
合计	20,707,970.16	

5.5 预付款项

5.5.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4,360,213.28	93.58
1-2 年（含 2 年）	1,618,515.26	6.22
2-3 年（含 3 年）	46,485.81	0.18
3 年以上	7,522.12	0.03
合　计	26,032,736.47	1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97,978.59	99.18
1-2 年（含 2 年）	47,685.81	0.27
2-3 年（含 3 年）	10,145.13	0.06
3 年以上	86,986.31	0.49
合　计	17,642,795.84	100.00

5.5.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海德利森科技有限公司	6,180,381.33	23.74
石家庄安瑞科气体机械有限公司	2,896,650.00	11.13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500,421.95	9.60
浙江方远力鑫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1,866,836.21	7.17
南通力友液压机制造有限公司	1,691,820.00	6.50
合　计	15,136,109.49	58.14

5.6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2,328,227.05	6,518,969.83

合　计	12,328,227.05	6,518,969.83

5.6.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利息	-	-
合　计	-	-

5.6.2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41,104.42	4,493,903.50
1-2 年(含 2 年)	1,698,870.18	1,057,605.71
2-3 年(含 3 年)	1,057,605.71	1,447,166.28
3-4 年(含 4 年)	252,516.66	308,061.87
4-5 年(含 5 年)	68,061.87	654,345.21
5 年以上	2,488,183.24	2,603,466.04
小　计	16,006,342.08	10,564,548.61
减：坏账准备	3,678,115.03	4,045,578.78
合　计	12,328,227.05	6,518,969.83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3,119,005.96	6,296,140.32
往来款	801,166.72	2,760,089.79
其他	1,150,315.88	539,443.07
代扣代缴	584,163.35	285,919.66
借支	351,690.17	682,955.77
小　计	16,006,342.08	10,564,548.61
减：坏账准备	3,678,115.03	4,045,578.78
合　计	12,328,227.05	6,518,969.8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6,150.43	0.73	116,150.43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890,191.65	99.27	3,561,964.60	22.42	12,328,227.05
合　计	16,006,342.08	100.00	3,678,115.03	22.98	12,328,227.0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8,206.24	1.40	148,206.2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0,416,342.37	98.60	3,897,372.54	37.42	6,518,969.83
合　计	10,564,548.61	100.00	4,045,578.78	38.29	6,518,969.8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24,695.18	3,672,677.36	148,206.24	4,045,578.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84,943.50	84,943.50		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1,974.13	373,104.36		895,078.49
本期转回	-139,670.57	-1,088,193.56		-1,227,864.1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22.30	-32,055.81	-34,678.11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22,055.24	3,039,909.36	116,150.43	3,678,115.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长沙市超帆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2,150.43	2,150.43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成都纽曼和瑞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　　计	116,150.43	116,150.4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441,104.42	522,055.23	5.00
1-2 年（含 2 年）	1,698,870.18	169,887.02	10.00
2-3 年（含 3 年）	1,057,605.71	317,281.71	30.00
3-4 年（含 4 年）	252,516.66	126,258.33	50.00
4-5 年（含 5 年）	68,061.87	54,449.50	80.00
5 年以上	2,372,032.81	2,372,032.81	100.00
合　计	15,890,191.65	3,561,964.6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493,903.50	224,695.18	5.00
1-2 年（含 2 年）	1,057,605.71	105,760.57	10.00
2-3 年（含 3 年）	1,447,166.28	434,149.88	30.00
3-4 年（含 4 年）	308,061.87	154,030.94	50.00
4-5 年（含 5 年）	654,345.21	523,476.17	80.00
5 年以上	2,455,259.80	2,455,259.80	100.00
合　计	10,416,342.37	3,897,372.54	——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8,206.24			32,055.81	116,150.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897,372.54	895,078.49	1,227,864.13	2,622.30	3,561,964.60
小　计	4,045,578.78	895,078.49	1,227,864.13	34,678.11	3,678,115.03

5.6.2.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南大学	往来款及保证金	6,316,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9.46	345,300.00
John L.Koenig Law LLC	押金及保证金	2,987,24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8.66	2,578,472.88
西北工业大学	押金及保证金	791,000.00	2-3 年	4.94	237,300.00
北京工业大学	项目款	720,000.00	1 年以内	4.50	36,000.00
内蒙古保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85,000.00	1 年以内	3.65	29,250.00
合　计	——	11,399,240.00	——	71.21	3,226,322.88

5.7 存货

5.7.1 明细情况

存货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377,179.85	2,799,812.82	27,577,367.03
在产品	82,633,977.92	581,625.46	82,052,352.46
库存商品	10,181,650.03	2,691,186.03	7,490,464.00
发出商品	25,141,118.20	1,510,435.93	23,630,682.27
合　计	148,333,926.00	7,583,060.24	140,750,865.76

续

存货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174,592.71	2,158,223.26	29,016,369.45
在产品	81,829,074.69	1,308,427.81	80,520,646.88
库存商品	9,863,010.81	5,642,493.52	4,220,517.29
发出商品	49,018,983.71	887,881.66	48,131,102.05
合　计	171,885,661.92	9,997,026.25	161,888,635.67

5.7.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58,223.26	641,589.56				2,799,812.82
在产品	1,308,427.81	559,944.61		1,286,746.96		581,625.46
库存商品	5,642,493.52			2,951,307.49		2,691,186.03

发出商品	887,881.66	1,129,846.98		507,292.71		1,510,435.93
合　计	9,997,026.25	2,331,381.15		4,745,347.16		7,583,060.24

5.8 合同资产

5.8.1 合同资产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510,595.47	2,702,304.77	41,808,290.70
合　计	44,510,595.47	2,702,304.77	41,808,290.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4,454,868.00	2,277,843.40	42,177,024.60
合　计	44,454,868.00	2,277,843.40	42,177,024.60

5.8.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510,595.47	100.00	2,702,304.77	6.07	41,808,290.70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2：账龄组合	44,510,595.47	100.00	2,702,304.77	6.07	41,808,290.70
合计	44,510,595.47	100.00	2,702,304.77	6.07	41,808,290.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组合 1：关联方组合	-	-	-	-	-
组合 2：账龄组合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合计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5.8.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变动	
质保金	2,277,843.40	2,329,939.27	-1,905,477.90	2,702,304.77
合　计	2,277,843.40	2,329,939.27	-1,905,477.90	2,702,304.77

5.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的进项税	3,053,834.58	4,683,830.23
预缴税款	271,146.25	65,379.02
合　计	3,324,980.83	4,749,209.25

5.10 长期股权投资

5.10.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合　计	-	-	-

（续）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合　计	-	-	-

5.1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	-	-	-	-
二、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小　计	-	-	-	-	-
合　计	-	-	-	-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金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	-	-	-	-	-

二、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小　计	-	-	-	-	-	-
合　计	-	-	-	-	-	-

注：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 750.00 万元，后续计量按照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至零，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5.11 固定资产

5.11.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402,751,395.82	278,886,881.80
合　计	402,751,395.82	278,886,881.80

5.11.2 固定资产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4,623,740.01	144,444,764.91	2,890,414.30	13,328,227.62	355,287,146.84
2.本期增加金额	125,256,399.12	18,412,308.44	77,955.42	1,299,059.27	145,045,722.25
（1）购置		12,950,211.09	77,955.42	1,299,059.27	14,327,225.78
（2）在建工程转入	125,256,399.12	5,462,097.35			130,718,496.47
（3）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536,554.18	115,022.22	74,365.63	725,942.03
（1）处置或报废		536,554.18	115,022.22	74,365.63	725,942.03
（2）其他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319,880,139.13	162,320,519.17	2,853,347.50	14,552,921.26	499,606,927.06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456,933.62	38,780,999.68	1,960,046.83	6,202,284.91	76,400,265.04
2.本期增加金额	8,637,464.49	10,128,015.26	288,185.95	1,857,592.19	20,911,257.89
（1）计提	8,637,464.49	10,128,015.26	288,185.95	1,857,592.19	20,911,257.89
3.本期减少金额		289,401.18	109,271.11	57,319.40	455,991.69
（1）处置或报废		289,401.18	109,271.11	57,319.40	455,991.69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38,094,398.11	48,619,613.76	2,138,961.67	8,002,557.70	96,855,531.24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1,785,741.02	113,700,905.41	714,385.83	6,550,363.56	402,751,395.82
2.期初账面价值	165,166,806.39	105,663,765.23	930,367.47	7,125,942.71	278,886,881.80

5.11.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12 在建工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项目	36,792,576.35	81,994,499.82
合　计	36,792,576.35	81,994,499.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	31,673,236.12		31,673,236.12
沉积炉&烧结炉项目	3,506,686.70		3,506,686.70
车间设备改造	1,612,653.53		1,612,653.53
合　　计	36,792,576.35		36,792,576.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	74,542,859.96		74,542,859.96
沉积炉&烧结炉项目	1,989,542.51		1,989,542.51
车间设备改造	5,462,097.35		5,462,097.35
合　　计	81,994,499.82		81,994,499.82

5.12.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预算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浏阳厂房建设	686,638,200.00	74,328,415.21	81,299,733.56	123,954,912.65		31,673,236.12

沉积炉&烧结炉项目	10,727,666.66	1,989,542.51	1,517,144.19			3,506,686.70
车间设备改造	13,072,365.15	332,982.31	1,612,653.53	332,982.31		1,612,653.53
钨合金 3D 打印产业化项目（一期）	9,140,000.00	5,129,115.04		5,129,115.04		
增材制造厂房改建	450,000.00	214,444.75	212,983.84		427,428.59	0.00
星沙厂房建设	1,301,486.47		1,301,486.47	1,301,486.47		0.00
合计	721,329,718.28	81,994,499.82	85,944,001.59	130,718,496.47	427,428.59	36,792,576.35

续

项目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浏阳厂房建设	22.67	22.67				自有资金
沉积炉&烧结炉项目	38.55	38.55				自有资金
车间设备改造	14.88	14.88				自有资金
钨合金 3D 打印产业化项目（一期）	56.12	56.12				自有资金
增材制造厂房改建	94.98	100.00				自有资金
星沙厂房建设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	——				——

5.13 无形资产

5.13.1 无形资产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4,319,859.00	106,503,585.78	16,152,368.88	226,975,813.66
2.本期增加金额	233,838.90		3,381,137.71	3,614,976.61
(1)购置	233,838.90		3,381,137.71	3,614,976.61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部分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4,553,697.90	106,503,585.78	19,533,506.59	230,590,790.27
二、累计摊销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39,226.73	55,843,145.16	2,951,712.48	65,534,084.37
2.本期增加金额	2,558,932.16	10,420,688.75	1,761,808.88	14,741,429.79

（1）计提	2,558,932.16	10,420,688.75	1,761,808.88	14,741,429.79
（2）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部分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9,298,158.89	66,263,833.91	4,713,521.36	80,275,514.16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255,539.01	40,239,751.87	14,819,985.23	150,315,276.11
2.期初账面价值	97,580,632.27	50,660,440.62	13,200,656.40	161,441,729.29

5.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浏阳金阳产业园厂房改造	1,208,147.37		1,208,147.37		-
展厅装修-1	1,417,277.00		472,425.73		944,851.27
斜角厂房改造工程改造	309,719.19		103,239.72		206,479.47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2	287,498.80		98,571.00		188,927.80
洁净室建设工程	510,313.49		145,803.84		364,509.65
星沙 3#试验厂房改扩建部分增加楼梯、消防窗、墙板设施项目	444,956.56		130,231.20		314,725.36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3	391,908.82		134,368.70		257,540.12
7#栋南车棚升级改造-1	169,380.73		58,073.38		111,307.35
星沙宿舍楼家私-1	108,427.88		86,742.48		21,685.40
星沙基地 5#栋 7 车间地坑工程	126,605.60		50,642.16		75,963.44
星沙厂区气棚隔墙工程	93,807.38		37,522.92		56,284.46
星沙 3#栋 12 车间东建厂棚，原木工房改建工程	219,529.76		59,871.72		159,658.04
星沙 3#栋 12 车间燃气工程	89,290.91		29,763.72		59,527.19
仓库平台（38.8 吨）	197,777.09		59,333.04		138,444.05
星沙厂房集中供气管连通工程	183,405.94		52,401.72		131,004.22
金阳宿舍家私	63,100.80		21,033.60		42,067.20

星沙 3#栋 11 车间建来料检验及摆放区工程	143,078.08		41,876.52		101,201.56
星沙 3#栋二楼及 3-4 栋二楼连廊隔墙工程	140,480.38		38,312.88		102,167.50
展厅装修-2	115,832.65		38,610.95		77,221.70
星沙 3#栋 10 车间西边北头设备隔房工程	105,517.24		28,777.44		76,739.80
金阳 10#栋产区夹层展示区	33,002.90		33,002.90		-
星沙 3#栋 10/11/12 车间隔墙、贴膜工程	94,989.06		27,801.60		67,187.46
星沙 4#栋辅楼一楼增加 KBK 行车及拆墙工程	93,287.46		27,303.72		65,983.74
星沙新木工房改造及 5#栋西南建厂棚工程	91,498.48		24,954.12		66,544.36
零星基建工程	36,192.72		14,477.04		21,715.68
星沙办公楼家私	23,400.00		15,600.00		7,800.00
星沙宿舍楼家私-2	17,850.00		12,600.00		5,250.00
钨铝一体化增材制造厂房改造		427,428.59	78,361.91		349,066.68
合　　计	6,716,276.29	427,428.59	3,129,851.38		4,013,853.50

5.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5,501,883.97	36,678,295.27
可抵扣亏损	3,396,656.85	23,849,738.22
股份支付	2,792,813.81	18,618,758.73
资产减值准备	1,542,804.76	10,285,365.01
递延收益	16,370,820.09	109,138,800.63
预计负债	4,556,882.53	30,379,216.88
合　计	34,161,862.01	228,950,174.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5,465,964.33	36,361,627.09
可抵扣亏损	1,891,693.69	8,014,503.21
股份支付	2,404,067.47	16,027,116.49
资产减值准备	1,845,663.25	12,274,869.65

递延收益	14,493,297.96	83,138,886.37
预计负债	5,162,286.68	34,183,191.95
合　计	31,262,973.38	190,000,194.76

5.15.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7,759,663.54	54,435,160.71
合　计	7,759,663.54	54,435,160.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	6,475,144.25	43,693,064.99
合　计	6,475,144.25	43,693,064.99

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8,584,752.51	5,049,497.83
合　计	8,584,752.51	5,049,497.83

5.17 应付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4,589,336.76	86,170,048.17
合　计	84,589,336.76	86,170,048.17

5.18 应付账款

5.18.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40,672,182.37	35,854,318.57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657,410.14	16,513,233.33
应付运费	2,509,785.95	588,279.92
其他	2,326,068.56	1,607,971.88
合　计	61,165,447.02	54,563,803.70

5.18.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树根格致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4,673,693.13	尚未结算

合　计	4,673,693.13	

5.19 合同负债

5.19.1 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73,155,352.35	188,377,677.14
合　计	173,155,352.35	188,377,677.14

5.20 应付职工薪酬

5.20.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8,697,889.54	117,141,144.99	116,297,653.57	29,541,380.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87,978.64	6,287,978.64	
三、辞退福利		36,439.00	36,43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28,697,889.54	123,465,562.63	122,622,071.21	29,541,380.96

5.20.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53,135.53	104,223,194.66	103,392,028.90	28,784,301.29
二、职工福利费		3,760,546.98	3,760,546.98	
三、社会保险费		3,818,431.42	3,818,431.4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264,957.56	3,264,957.56	
工伤保险费		553,473.86	553,473.86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3,110,942.00	3,110,94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4,754.01	2,228,029.93	2,215,704.27	757,079.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劳务派遣				
合　计	28,697,889.54	117,141,144.99	116,297,653.57	29,541,380.96

5.20.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		6,024,417.92	6,024,417.92	

二、失业保险费		263,560.72	263,560.72	
合　计		6,287,978.64	6,287,978.64	

5.21 应交税费

税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54,445.09	8,007,703.48
企业所得税	4,069,964.54	4,864,023.08
房产税	116,352.90	116,35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47.17	410,915.11
教育费附加	14,188.30	246,549.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58.87	164,366.0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15,816.66	234,269.64
水利基金	82,700.68	76,193.21
印花税	68,014.96	125,021.12
合　计	6,054,589.17	14,245,393.52

5.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9,450,099.94	11,599,973.71
合　计	9,450,099.94	11,599,973.71

5.22.1 其他应付款

5.22.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结算费用	3,260,331.04	5,847,150.73
单位往来	2,492,670.91	2,239,942.03
保证金	1,255,700.00	2,041,300.0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21.34	15,028.18
诉讼费		1,211,358.32
其他	2,441,376.65	245,194.45
合　计	9,450,099.94	11,599,973.71

5.22.1.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9	1,716,215.28	未结算
湖南金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结算
长沙丰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结算

客户 12	174,000.00	未结算
长沙恒昌压力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2,390,215.28	——

5.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到期的汇票	19,691,493.56	20,359,309.94
预收货款销项税	7,185,062.84	5,660,942.90
合　计	26,876,556.40	26,020,252.84

5.24 预计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保证类质量保证	30,379,216.88	按销售收入计提
合　计	30,379,216.88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保证类质量保证	34,183,191.95	按销售收入计提
合　计	34,183,191.95	——

5.25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138,886.37	43,287,400.00	17,287,485.74	109,138,800.63	财政拨款
合　计	83,138,886.37	43,287,400.00	17,287,485.74	109,138,800.63	

5.26 实收资本(股本)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892,752.00						39,892,752.00
合计	39,892,752.00						39,892,752.00

5.27 资本公积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7,990,794.79			747,990,794.79
其他资本公积	16,027,116.49	2,591,642.24		18,618,758.73
合　计	764,017,911.28	2,591,642.24		766,609,553.52

注：本公司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591,642.24 元为股权激励金额。

5.28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

项目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余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666.48	485,214.60				485,214.60		174,548.12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0,666.48	485,214.60				485,214.60		174,548.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0,666.48	485,214.60				485,214.60		174,548.12

5.29 专项储备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6,741,224.95	1,941,148.33	59,889.36	8,622,483.92
合　计	6,741,224.95	1,941,148.33	59,889.36	8,622,483.92

5.30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946,376.00			19,946,376.00
合　计	19,946,376.00			19,946,376.00

5.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879,865.54	110,250,310.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7,879,865.54	110,250,310.18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09,268.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5,330,661.17	217,879,865.54

5.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6,071,570.68	354,632,300.47
其他业务	2,518,337.38	127,042.21

合　计	578,589,908.06	354,759,342.68

续

项目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498,151.73	429,809,250.31
其他业务	1,824,647.21	369,894.26
合　计	653,322,798.94	430,179,144.57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名称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252,333,875.81	144,892,204.96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217,125,921.73	121,753,715.96
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	84,857,731.82	72,295,341.09
其他	21,754,041.32	15,691,038.46
合　计	576,071,570.68	354,632,300.4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423,202,086.21	275,643,533.82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100,259,795.12	59,510,920.43
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	93,267,365.90	79,316,649.79
其他	34,768,904.50	15,338,146.27
合　计	651,498,151.73	429,809,250.31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称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TechnoRus（俄罗斯）	37,065,500.00	6.41
辽宁汉京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4,696,775.22	6.00
客户 30	30,044,336.28	5.19
客户 29	29,536,086.73	5.10
湖南艾思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49,908.17	3.98
合计	154,392,606.40	26.6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 2	142,473,210.64	21.81
客户 14 及其关联方	68,231,601.79	10.44
客户 5 及其关联方	39,735,504.53	6.08
客户 1 及其关联方	20,061,635.40	3.07
客户 4	17,256,637.18	2.64
合计	287,758,589.54	44.04

5.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房产税	2,164,384.50	1,692,964.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9,662.08	1,868,898.31
土地使用税	1,277,586.30	1,169,012.72
教育费附加	845,797.23	1,120,736.00
地方教育附加	563,864.83	747,157.31
水利基金	376,254.62	400,010.01
印花税	302,490.42	285,551.96
车船税	8,868.44	4,247.14
其他	5,007.00	6,339.39
合　计	6,953,915.42	7,294,917.82

5.3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保外维修费	6,182,047.87	6,641,307.86
职工薪酬	9,993,623.99	8,417,397.20
招待费用	2,062,079.48	2,005,135.03
广告宣传费	2,649,162.33	2,679,799.49
差旅交通费	2,113,459.23	2,140,581.03
办公费	933,955.22	1,026,841.42
招标投标费	1,046,478.98	1,347,620.02
折旧费	13,936.98	12,914.32
其他	965,737.45	786,964.12
合　计	25,960,481.53	25,058,560.49

5.3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7,252,996.64	25,898,615.98
折旧摊销	8,301,539.71	7,858,579.54
股份支付	2,261,937.35	2,766,110.76
福利费	3,680,017.72	3,794,628.48
中介机构费	8,076,681.58	11,311,069.48
修理费	1,643,903.85	2,620,403.30
安全生产费	1,941,148.33	2,717,483.22
质量成本	2,680,478.21	1,998,943.30
劳务费	1,159,202.37	1,181,794.99
招待费	1,814,687.70	1,159,846.93
办公费	3,817,339.11	2,622,377.76
低值易耗品	16,039.10	21,746.31
残保金	945,928.26	1,094,697.94
其他	4,257,792.81	3,963,971.27
合　计	67,849,692.74	69,010,269.26

5.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2,567,725.03	13,330,732.28
利息净支出	-12,567,725.03	-13,330,732.28
汇兑损失	341,982.01	186,387.99
减:汇兑收益	147,008.96	240,583.35
汇兑净损失	194,973.05	-54,195.36
银行手续费	415,811.12	494,906.82
合　计	-11,956,940.86	-12,890,020.82

5.37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1,575,776.92	28,084,288.72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51,920.66	6,855,417.92	资产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359,600.00	16,806,110.00	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364,256.26	4,422,760.80	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735,419.63	2,040,637.54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77,659.94	59,858.20	收益相关
其他	1,657,759.69	1,980,779.34	收益相关
合　计	23,311,196.55	30,124,926.26	

5.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5,817.95	2,914,241.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2,785.64	-161,258.8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4,119.98	318,088.44
合　计	594,483.61	3,071,071.59

5.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026,328.10	-1,538,468.8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329,939.27	-2,046,443.40
合　计	-3,356,267.37	-3,584,912.25

5.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793,420.7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93,420.7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　计		-793,420.76

5.41 营业外收入

5.41.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9,089,065.28	2,450,400.00	9,089,065.28
违约金收入	2,662,083.72		2,662,083.72
其他	1,555,683.47	852,733.02	1,555,683.47
合　计	13,306,832.47	3,303,133.02	13,306,832.47

5.41.2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9,089,065.28	2,450,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9,089,065.28	2,450,400.00	——

5.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6,822.50	40,326.39	256,822.50
公益性捐赠	100,000.00	365,000.00	100,000.00
滞纳金	839,803.95		839,803.95
其他	303,462.04	671,327.37	303,462.04
合　计	1,500,088.49	1,076,653.76	1,500,088.49

5.43 所得税费用

5.43.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93,590.41	14,785,432.12
递延所得税调整	-1,614,369.34	-2,693,600.85
合　计	16,379,221.07	12,091,831.27

5.43.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123,830,016.70	126,630,654.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74,502.51	18,994,598.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244.16	-717,850.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89,989.88	-127,851.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6,789.86	1,390,210.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170,266.27	-6,893,016.4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7,947.33	-11,523.39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178,800.88	-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387,709.14	-542,734.85
所得税费用	16,379,221.07	12,091,831.27

5.44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5.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到政府补助款	57,525,592.05	25,706,979.12
往来款	6,158,417.74	5,022,395.32
保证金	18,487,519.16	20,417,977.82

利息收入	24,438,632.85	3,349,784.39
合　计	106,610,161.80	54,497,136.65

5.4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期间费用	33,210,737.45	33,837,007.10
保证金	26,699,083.00	36,638,973.25
往来款	7,947,091.61	5,439,214.36
合　计	67,856,912.06	75,915,194.71

5.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450,795.63	114,538,823.55
加：资产减值损失	3,356,267.37	3,584,912.25
信用减值损失	-594,483.61	-3,071,071.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11,257.89	19,041,162.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741,429.79	14,565,417.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29,851.38	5,554,254.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3,420.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822.50	40,326.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25,417.61	-9,980,947.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8,888.63	-2,241,76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4,519.29	-451,839.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51,735.92	85,274,589.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53,463.86	41,378,97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2,349.15	-140,686,398.80
其他[注]	2,591,642.24	3,725,10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14,417.45	132,064,967.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585,010.17	499,350,342.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9,350,342.90	459,690,875.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34,667.27	39,659,467.10

注：其他为股份支付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现金	557,585,010.17	499,350,342.90
其中：库存现金	43,419.69	61,574.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7,541,590.48	499,288,767.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585,010.17	499,350,342.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64,784,030.07	77,071,677.89
定期存款利息	12,317,728.67	24,100,660.45
合　计	77,101,758.74	101,172,338.34

5.4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7,101,758.74	77,101,758.74	保证金、应收利息	保证金、应收利息
合　　计	77,101,758.74	77,101,758.74	——	——

5.4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迪拉姆	1,200.00	1.9071	2,288.52
日元	243,891.00	0.044797	10,925.59
美元	1,937,210.20	7.0288	13,616,263.05
卢布	44,352,639.26	0.0881	3,907,467.5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82,189.60	7.0288	2,686,334.2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25,000.00	7.0288	2,987,240.00
卢布	475,971.62	0.0881	41,933.10

6.研发支出

6.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21,394,217.83	19,960,546.30
材料费	11,504,940.98	11,018,473.31
燃料动力费	1,680,624.04	1,947,064.10
股份支付	172,019.94	732,424.85
折旧费	1,735,972.35	1,378,106.40
试验外协费用	161,500.17	1,317,585.07
委外研发费	3,301,450.82	
交通差旅费	367,504.36	668,768.34
测试加工费	374,853.45	499,990.29
其他	2,856,472.68	1,560,458.24
合　计	43,549,556.62	39,083,416.9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3,549,556.62	39,083,416.90
资本化研发支出		

7.合并范围的变更

7.1 新增以下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1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中科诚鑫	100%

8.在其他主体权益的披露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直接	间接	取得方式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浏阳	浏阳	新材料研发及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长沙	长沙	热工装备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ＯＯＯ ＡＣＭＥ ＲＵＣ	1,000.00	俄罗斯	俄罗斯	产品销售服务	100.00	-	设立
湖南中科诚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长沙	长沙	检验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注：ＯＯＯ ＡＣＭＥ ＲＵＣ注册资本为1000万卢布

8.2 在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9.政府补助

9.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0元。

9.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9,452,381.67	31,220,000.00		6,851,920.66		93,820,461.01	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3,686,504.70	12,067,400.00	3,075,965.08	7,359,600.00		15,318,339.62	收益相关
合计	83,138,886.37	43,287,400.00	3,075,965.08	14,211,520.66		109,138,800.63	

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其他收益	21,575,776.92	28,084,288.72
营业外收入	9,089,065.28	2,450,400.00
合　计	30,664,842.20	30,534,688.72

10.公允价值的披露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11,562,118.31	11,562,118.3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562,118.31	11,562,118.31

11.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1.1 关联方情况

11.1.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50,854.8229	66.72	66.72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安徽省芜湖市，2007 年 9 月在深交所上市（股票简称：楚江新材，股票代码：002171）。公司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子公司天鸟高新、顶立科技和楚江合金为工信部授予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专注于材料的研发与制造，业务涵盖先进铜基材料和碳材料两大板块，在安徽、上海、广东、江苏和湖南设有生产和研发基地，产品包括精密铜带、铜导体材料、铜合金线材、精密特钢、碳纤维复合材料和高端热工装备六大产业。精密铜带、高端铜导体、铜合金线材、精密特钢等产品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新能源、5G 通信、电子电气、电力装备、光伏储能、轨道交通、精密模具、国防军工、家用电器、五金配件等领域；军工装备和新材料重点支持国防军工事业。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长沙顶立汇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长沙顶立汇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长沙顶立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高管持股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丹阳市海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无为楚江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芜湖海森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恒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芜湖楚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宣城精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鹤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芜湖楚江再生物资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县长龙街道莲启食品店	高管近亲属控制
长沙市天心区任红货运部	高管近亲属控制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近一年离任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企业

11.2 关联交易情况

11.2.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938.04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劳务	238,274.31	
长沙县长龙街道莲启食品店	采购商品		225,218.00
合计	--	238,274.31	232,156.04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70,671.72	836,159.24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其他	117,876.11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销售零配件		796,460.18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零配件	11,530.97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18,761,061.95	
合计	--	19,261,140.75	1,632,619.42

11.2.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11.2.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09,715.00	6,606,533.01

11.2.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00 万元	2023/3/17	自标的债权到期三年	否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2025/5/14	自标的债权到期三年	否
合计	5,500 万元			

11.2.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119,300.00	35,790.00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53,300.00	2,665.00	122,820.00	6,141.00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820,000.00	291,000.00		
小　计	7,873,300.00	2,293,665.00	2,242,120.00	2,041,931.00
预付账款：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26.00			
合同资产：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120,000.00	106,0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负债：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584,070.80	
小　计	584,070.80	

12.股份支付

12.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2.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收益法、外部投资者增资价	收益法、外部投资者增资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合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合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618,758.73	16,027,116.49
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91,642.24	3,725,103.92

12.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96,972.02	—
研发人员	172,019.94	—
管理人员	2,261,937.35	
销售人员	60,712.93	

合计	2,591,642.24	

12.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13.承诺及或有事项

13.1 湖南德米特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湖南德米特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德米特）、魏智飞、魏义、董尚志、王伟、李林波侵害公司技术秘密，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停止侵害公司商业秘密并连带赔偿经济损失 910.75 万元，2024 年 7 月 1 日，法院判决六被告停止侵害公司商业秘密，判决德米特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开支共计人民币 840.75 万元，魏智飞、魏义、董尚志、王伟、李林波等五人在相应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判决生效后魏智飞、魏义、董尚志、李林波四人分别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王伟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撤销一审判决、驳回针对个人的全部诉讼、对一审判决中赔偿标准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审查、减轻或免除当事人的民事责任等，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针对魏智飞、魏义、李林波的上诉经审理后认为一审法院对于侵权获利这一基本事实未查清，2025 年 1 月 22 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收到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案无其他进展。

13.2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仲裁事项

2020 年 11 月 11 日，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简称：威立雅）与公司签订总额为 408 万元的采购合同，约定向公司采购威立雅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回收项目的钢带炉生产线交钥匙工程总承包服务，并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与公司签订《补充协议 1》，约定增加采购 8794 元的模块两个，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签订《补充协议 2》，约定对主合同进行变更，对原有设备进行改造，增加合同金额 145 万元。公司交付设备后威立雅公司一直未推进设备验收，并于 2024 年 7 月向公司致函以公司生产线不能通过验收为由，通知公司解除合同关系，并在函件中明确拒绝支付合同剩余款项。公司认为项目被搁置的原因为威立雅公司面临生产经营困境。故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根据协议约定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威立雅支付剩余合同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共计 214.75 万元，2025 年 10 月 14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终局裁决，要求威立雅支付本公司货款、律师费、代垫仲裁费等共计 112 万元，本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款项。

13.3 湖南森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湖南森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森能电力）交付的采购货物不合格，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公司与森能电力于 2023 年 11 月签订的《订货合同（合同编号为 20231124-01）》并支付逾期交付货物违约金、损失惩罚金以及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共计 49 万元。2025 年 10 月 20 日，法院判决《订货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解除，驳回公司其他诉讼请求，驳回森能电力全部反诉请求。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撤销并改判支持一审判决做出的驳回森能电力向公司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损失惩罚金、以及购买设备造成的直接损失等共计 49 万元的诉讼请求，截至报告日，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13.4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科谷”）欠付

公司货款，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尾款 137.4 万元及违约金，2022 年 11 月 1 日，法院判决公司胜诉，2023 年 9 月 25 日，因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财产，法院裁决终结案件执行程序。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追加被告公司股东陈跃武、盛晓清为被执行人的申请，2025 年 9 月 26 日，法院裁定支持公司追加被执行人的申请。2025 年 10 月 8 日，陈跃武、盛晓清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不得追加两人与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截至报告日，该案正在审理中。

13.5 西北工业大学诉讼事项

西北工业大学欠付公司货款，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全部货款、违约金并退还履约保证金共计 1023.55 万元。2026 年 4 月 13 日，法院受理了此案，截至报告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13.6 湖南晶碳新材料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湖南晶碳新材料有限公司欠付公司货款，2026 年 2 月 3 日，公司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剩余货款及违约金等共计 101.48 万元。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收到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截至报告日，该案正在审理中。

1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5.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6.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6.1 应收账款

16.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248,806.81	95,420,296.91
1-2 年(含 2 年)	35,590,716.59	48,915,604.40
2-3 年(含 3 年)	15,127,849.09	9,355,740.00
3-4 年(含 4 年)	5,118,042.81	6,695,942.73
4-5 年(含 5 年)	2,270,416.95	4,543,910.77
5 年以上	12,238,424.32	10,882,621.33
小　计	179,594,256.57	175,814,116.14
减：坏账准备	30,642,834.54	30,591,528.52
合　计	148,951,422.03	145,222,587.62

16.1.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46,200.84	5.76	9,810,825.84	94.83	535,3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248,055.73	94.24	20,832,008.70	12.31	148,416,047.03
合　计	179,594,256.57	100.00	30,642,834.54	17.06	148,951,422.0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283,622.36	5.28	9,283,622.3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530,493.78	94.72	21,307,906.16	12.80	145,222,587.62
合　计	175,814,116.14	100.00	30,591,528.52	17.40	145,222,587.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鸡西浩市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301,300.00	3,301,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安化科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7,107.00	1,367,107.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1,070,750.00	535,375.00	50.00	预计部分可收回
云海腾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上海盛大历创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655,000.00	655,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	440,300.00	440,3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霍尼韦尔（马来西亚）公司	359,874.56	359,874.56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西三元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238,999.29	238,999.2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沈阳宇恒碳纤维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山东力特佳盟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200.00	36,2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昆山米泰克精密电子组件有限公司	28,000.00	28,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重庆市河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浙江司泰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其他金额较小企业汇总	71,669.99	71,669.99	10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合　　计	10,346,200.84	9,810,825.8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925,077.03	5,396,253.86	5.00
1-2 年(含 2 年)	35,590,716.59	3,559,071.66	10.00
2-3 年(含 3 年)	15,127,849.09	4,538,354.73	30.00
3-4 年(含 4 年)	5,118,042.81	2,559,021.41	50.00
4-5 年(含 5 年)	2,270,416.95	1,816,333.56	80.00
5 年以上	2,962,973.48	2,962,973.48	100.00
合　计	168,995,075.95	20,832,008.7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5,082,066.95	4,754,103.36	5.00
1-2 年(含 2 年)	48,915,604.40	4,891,560.44	10.00
2-3 年(含 3 年)	9,355,740.00	2,806,722.00	30.00
3-4 年(含 4 年)	6,695,942.73	3,347,971.37	50.00
4-5 年(含 5 年)	3,176,803.77	2,541,443.02	80.00
5 年以上	2,966,105.97	2,966,105.97	100.00
合　计	166,192,263.82	21,307,906.16	——

其他组合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252,979.78			338,229.96	-	-
合　计	252,979.78			338,229.96	-	-

16.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83,622.36	527,203.48				9,810,825.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07,906.16	726,280.64	2,103,680.00	959,648.00	1,861,149.90	20,832,008.70

小　计	30,591,528.52	1,253,484.12	2,103,680.00	959,648.00	1,861,149.90	30,642,834.54

其中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方式或转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南通清润环保有限公司	1,786,000.00	198,6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德翼高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130,000.00	928,000.00	和解	账龄分析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620,000.00	496,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湖南高创翔宇科技有限公司	345,100.00	276,08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北京道达迅行科技有限公司	205,000.00	205,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账龄分析
合　计	4,086,100.00	2,103,680.00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原因、方式
山西能丰再生物资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85,000.00	42,5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保山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80,000.00	280,000.00	采取法律手段收回
合　计	365,000.00	322,500.00	——

16.1.4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坏账准备核销金额重要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5	货款	687,000.00	客户原因，协商确认无法收回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否
合　　计	——	687,000.00	——	——	——

16.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29	15,891,240.00	-	15,891,240.00	7.15	794,562.00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218,000.00	2,661,050.00	9,879,050.00	4.45	573,702.50
湖南艾思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175,000.00	2,602,700.00	9,777,700.00	4.40	488,885.00
湖南三启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820,000.00	2,120,000.00	7,940,000.00	3.57	397,000.00

客户 15	6,330,000.00	1,435,000.00	7,765,000.00	3.49	881,500.00
合计	42,434,240.00	8,818,750.00	51,252,990.00	23.07	3,135,649.50

16.2 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55,199,811.34	62,240,794.03
合　计	155,199,811.34	62,240,794.03

16.2.1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利息	-	-
合　计	-	-

16.2.2 其他应收款项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97,429,200.54	60,190,349.34
1-2 年(含 2 年)	57,497,071.68	1,057,050.88
2-3 年(含 3 年)	1,057,050.88	1,447,166.28
3-4 年(含 4 年)	252,516.66	308,061.87
4-5 年(含 5 年)	68,061.87	654,345.21
5 年以上	2,488,183.24	2,603,466.04
小　计	158,792,084.87	66,260,439.62
减：坏账准备	3,592,273.53	4,019,645.59
合　计	155,199,811.34	62,240,794.03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	12,833,475.94	6,041,754.32
往来款	144,904,866.72	58,974,089.79
其他	717,615.29	961,167.85
借支	336,126.92	283,427.66
小　计	158,792,084.87	66,260,439.62
减：坏账准备	3,592,273.53	4,019,645.59
合　计	155,199,811.34	62,240,794.0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6,150.43	0.07	116,150.43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8,675,934.44	99.93	3,476,123.10	2.19	155,199,811.34
合　计	158,792,084.87	100.00	3,592,273.53	2.26	155,199,811.3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8,206.24	0.22	148,206.2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6,112,233.38	99.78	3,871,439.35	5.86	62,240,794.03
合　计	66,260,439.62	100.00	4,019,645.59	6.07	62,240,79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98,817.47	3,672,621.88	148,206.24	4,019,645.59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5,138.58	65,138.58		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5,990.03	353,188.46		829,178.49
本期转回	-133,678.88	-1,088,193.56		-1,221,872.4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22.30	-32,055.81	-34,678.11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75,990.04	3,000,133.06	116,150.43	3,592,273.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纽曼和瑞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114,000.00	114,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沙市超帆机电贸易有限公司	2,150.43	2,150.4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16,150.43	116,150.43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519,800.54	475,990.03	5.00
1-2 年（含 2 年）	1,302,771.68	130,277.17	10.00
2-3 年（含 3 年）	1,057,050.88	317,115.26	30.00
3-4 年（含 4 年）	252,516.66	126,258.33	50.00
4-5 年（含 5 年）	68,061.87	54,449.50	80.00
5 年以上	2,372,032.81	2,372,032.81	100.00
合　计	14,572,234.44	3,476,123.10	——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76,349.34	198,817.47	5.00
1-2 年（含 2 年）	1,057,050.88	105,705.09	10.00
2-3 年（含 3 年）	1,447,166.28	434,149.88	30.00
3-4 年（含 4 年）	308,061.87	154,030.94	50.00
4-5 年（含 5 年）	654,345.21	523,476.17	80.00
5 年以上	2,455,259.80	2,455,259.80	100.00
合　计	9,898,233.38	3,871,439.35	——

其他组合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144,103,700.00	-	-	56,214,000.00	-	-
合　计	144,103,700.00	-	-	56,214,000.00	-	-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48,206.24			32,055.81		116,150.4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871,439.35	829,178.49	1,221,872.44	2,622.30		3,476,123.10
小　计	4,019,645.59	829,178.49	1,221,872.44	34,678.11		3,592,273.5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2,889,700.00	1 年以内，1-2 年	89.99	0.00
中南大学	押金	6,316,000.00	1 年以内，1-2 年	3.98	315,800.00
John L.Koenig Law LLC	保证金	2,987,24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1.88	2,578,472.88
顶立科技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214,000.00	1-2 年	0.76	0.00
西北工业大学	押金	791,000.00	2-3 年	0.50	364,200.00
合　计	——	154,197,940.00	——	97.11	3,258,472.88

16.3 长期股权投资

16.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　计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16.3.2 对子公司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ООО"АСМЕРУС"	786,000.00			786,000.00
合　计	127,786,000.00			127,786,000.00

16.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　计					
合　计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金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小　计						
合　计						

注：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 750.00 万元，后续计量按照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至零，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16.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 年度

项目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6,784,058.68	341,679,386.65
其他业务	6,540,466.28	4,295,964.12
合　计	563,324,524.96	345,975,350.77

2024 年度

项目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4,752,739.06	426,066,975.69
其他业务	2,784,796.89	1,245,629.22
合　计	647,537,535.95	427,312,604.9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2025 年度

产品名称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252,333,875.81	144,892,204.96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217,125,921.73	121,753,715.96
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	57,777,394.02	51,968,262.74
其他	29,546,867.12	23,065,202.99
合　计	556,784,058.68	341,679,386.65

2024 年度

产品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碳陶热工装备	423,202,086.21	275,643,533.82
先进热处理热工装备	100,259,795.12	59,510,920.43
粉末冶金和环保热工装备	82,888,516.35	71,761,455.00
其他	38,402,341.38	19,151,066.44
合　计	644,752,739.06	426,066,975.69

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5 年度

客户名称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TechnoRus（俄罗斯）	37,065,500.00	6.58
辽宁汉京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34,696,775.22	6.16
客户 30	30,044,336.28	5.33
客户 29	29,536,086.73	5.24
湖南艾思迪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3,049,908.17	4.09
合计	154,392,606.40	27.41

2024 年度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 2	142,473,210.64	22.00
客户 14 及其关联方	68,231,601.79	10.54
客户 5 及其关联方	39,735,504.53	6.14
客户 1 及其关联方	20,061,635.40	3.10
客户 4	17,256,637.18	2.66
合计	287,758,589.54	44.44

17、补充资料

17.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6,822.50	-833,74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12,921.54	23,739,129.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1,3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4,501.20	-183,594.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22,795.87	3,448,488.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2,707,804.37	19,614,599.23

17.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	2.693	2.6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	2.124	2.124

18.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19,273,416.09	136,780,950.58
存货			241,291,457.67	240,961,212.43
合同资产			41,469,036.67	41,927,412.27
其他流动资产			858,483.29	867,82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67,466.77	29,021,212.35
合同负债			224,121,499.44	256,153,237.76
应交税费			8,881,265.45	8,994,952.21
其他应付款			9,810,125.32	10,966,414.83
其他流动负债			-38,881,236.47	29,791,380.12
预计负债			23,572,821.60	23,756,747.66
未分配利润			116,047,955.66	110,250,310.18
营业收入	321,608,511.58	321,185,701.83	237,837,721.11	239,429,036.76
营业成本	200,564,020.04	205,856,975.39	142,828,739.05	156,453,324.74
销售费用	11,254,495.70	11,246,905.39	15,084,928.20	7,183,180.08
管理费用	32,894,596.25	32,891,633.74	26,718,692.10	26,741,340.94
研发费用	22,548,449.63	17,217,947.19	24,080,049.60	18,844,095.09
财务费用	-6,665,461.68	-6,665,589.92	-6,163,273.37	-6,211,937.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6,212.50	-1,694,397.46	-3,221,202.37	-3,408,022.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6,101.56	-913,704.17	-4,195,167.91	-4,462,916.86
所得税费用	7,153,864.68	6,932,271.77	2,284,452.12	2,131,247.90
净利润	67,920,432.63	65,699,231.37	31,616,551.63	32,445,63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5,434.14	22,305,949.29	9,612,325.41	14,412,991.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048,135.13	197,402,366.94	138,488,949.05	115,993,24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21,195.54	30,776,295.54	24,948,182.17	25,308,162.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2,435.15	-	2,291,686.4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72,912,167.77	-	12,811,446.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11,743.00	-	10,662,446.27	
期初现金及现金	474,769,199.22	459,690,875.80	435,628,336.24	383,143,308.74

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608,511.58		358,345,388.31	328,356,061.6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6,82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12,921.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4,501.2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530,600.24
减：所得税影响数	3,822,795.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707,804.3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